新疆消防救援总队阿克苏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项目(一)二次

项目编号: XFJYZD-2024-01-1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盖章): 阿克苏地区消防救援支队

联系人: 王万木、宋月

联系电话: 18196397119、15719006869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赵丹婷

联系人:罗磊

联系电话: 14719973959

目录

须知前	附表	1
第一章	招标邀请	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2
第三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30
第四章	拟订立的合同样本	4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6
第六音	项目需求	8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新疆消防救援总队阿克苏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项目 (一)二次
	招标编号	XFJYZD-2024-01-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预算总金额: 996.34 万元
		第四包: 179.02万元; 第六包: 201.86万元; 第九包: 150.5 万元; 第十二包: 291.36万元; 第十三包: 96.8 万元; 第十四包: 76.8 万元。
2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996.34万元
	最高限价	第四包: 179.02万元; 第六包: 201.86万元; 第九包: 150.5 万元; 第
		十二包: 291.36万元; 第十三包: 96.8 万元; 第十四包: 76.8 万元。
		(供应商的每一包总报价和单价均不得超过每一包最高限价, 否则其投
		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4	招标内容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需求
5	供货地点	阿克苏市交通路 119 号
6	合同履约期限及	合同履约期限:签订合同后1年;
	供货期限	供货期限:签订合同后 45 日内交付货物
7	质量标准	达到招标人要求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订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中标单位按合同约定交付全
		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经过结算审计后30日内,采购人按
		验收报告、结算审计、合同相关条款支付货款到100%; 如结算审计有审
8	付款方式	减,按照结算审计结果支付货款;如验收不合格、未完成安装调试,参照
		违约责任执行。(如采购人有付款需求,在签订合同后,中标单位向采购
		人提供同等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收到保函、采购人可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待验收合格、安装调试完毕后, 根据结算审计结果解除银行质押、
9	质量保修期	消防装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更换相关配件。
10	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第四包: ☑有 □无 核心产品;热成像仪
		第六包: ☑有 □无 核心产品;绳索救援套装
11	核心产品	第九包: ☑有 □无 核心产品;充气救援艇(橡皮艇)
11	1久 (口) 日日	第十二包: ☑有 □无 核心产品;水下前视声呐
		第十三包: ☑有 □无 核心产品;单兵携行包(箱)
		第十四包: ☑有 □无 核心产品; AED 除颤仪
12	构成招标文件 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财政
		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
		2) 19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 [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
		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不得参加投标;
13	投标人资格要 求	3.2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项目投标。
		3.4.本项目第十四包的供应商应取得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未提供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第四包: 20000 元, 大写: 贰万元整;
		第六包: 21000 元, 大写: 贰万壹仟元整;
14	投标保证金	第九包: 15000 元, 大写: 壹万伍仟元整;
		第十二包: 30000 元, 大写: 叁万元整;
		第十三包: 10000 元, 大写: 壹万元整;
		第十四包: 7900 元, 大写: 柒仟玖佰元整;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
		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4.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提交投标
		文件截止时间前缴纳,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
		自行办妥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采取支票、银行汇票、保函方
		式递交的,以实际递交的时间为准,超过时限缴纳投标保证金视为投标无
		效。
		注意:不得以现金的方式和其他的形式缴纳,不得以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
		义缴纳,投标人在缴纳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和投标项
		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标包编号)。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5. 投标保证金递交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 65050169605100000309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北大街支行
		行 号: 105891000097
15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16	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1、供应商需对所投包号分别单独制作投标文件,如所投多个包号只制作一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7	份数	2.报价文件:1份正本,4份副本;商务技术文件:1份正本,4份副本。
	,,,,,	2、电子文档: 4 份光盘, 1 份 U 盘。格式为 WORD 版和签章后的投标
		文件正本扫描件 PDF 版。
	投标截止时间 及投标文件递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6月3日 10:30 (北京时间)
18	交地点	投标地点: 阿克苏市北京路 25 号(体育馆对面)地区为民服务中心 B
		座三楼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 2024 年6月3日 10:30 (北京时间)
19	及地点	开标地点: 阿克苏市北京路 25 号(体育馆对面)地区为民服务中心 B
		座三楼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合同签订前,中标单位按照中标金额的 5%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单位
21	履约保证金	按合同约定交付全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书面验收合格一年后,采购
		单位无息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 缴纳)
22	开标准备	详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22 条。
		,

23	同品牌投标处理 原则	详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7条。
		1.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23 年第 36 号)要求,如本项目的产品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2023 年修订)》范围内产品的,应取得有效期内的强制性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4	国家规定的 优先、强制采 购范围(节能 、环保)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范围内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应取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
		[2019]9号)要求,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 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 18号)范围内的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应取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定。
25	代理服务费用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1】534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价格"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以中标价为基准计算,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法计取,下浮 60%,由中标人支付。
26	低于成本价不正 当竞争预防措施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

		理。
27	中小企业所属 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8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 第四包、第六包、第九包、第十二包、第十三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第十四包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制造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10%的价格扣除。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财政政策。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合格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合格或未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4.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本招标文件要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不得享受相关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5.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投标人应提供合格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合格或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投标人
29	公告及检验 检测报告	1.有国家或行业标准的产品投标时应提供国家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所属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应急管理部上海消防研究所)、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应急管理部沈阳消防研究所)、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所)、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国家消防及阻燃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山东)、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江
29		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应急管理部天研究所)、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国家消防

		2.无国家或行业标准的产品投标时应提供国家认可的质量检验检测机
		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如有);如投标时未提供,应在产品交付验收
		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量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
20	样品(本项目不	
30	提供样品)	样品:本项目不提供样品
		1、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办公室关于推广应用新版消防装备管理系统
		的通知》要求,中标投标人在交付装备器材时需附着由"消防装备物资
		信息采集系统"统一发行的装备物资二维码(或 RFID),新购装备器
		材具有唯一身份标识属性,二维码和 RFID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
31	其他	救援行业标准《消防装备物联网标识管理》相关要求。
		2、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
		效 " "不得 " "必须 " "应当 "等文字规定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 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偏离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本项目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

备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招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进行罗列;如与招标文件不符,应以本表为准。

第一章 招标邀请

新疆消防救援总队阿克苏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项目(一)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消防救援总队阿克苏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项目(一)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阿克苏市凯旋路 23 号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或邮箱: 2874182286@qq.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 05 月20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FJYZD-2024-01-1

项目名称:新疆消防救援总队阿克苏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项目(一)

二次

预算金额: 996.34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 996.34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71071011414	大大师(本):							
包号	序号	装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合计金额	核心产品	
	1	红外生命探测仪	套	1	5. 90			
	2	热成像仪	套	16	7. 00		核心产品	
	3	军事毒剂检测仪	套	1	20.00			
	4	核辐射探测仪	套	1	0.80			
	5	位移监测仪	套	1	7. 00			
	6	余震监测仪	套	1	7.80			
	7	现场空气监测仪	套	1	1. 20			
第四包	8	测温仪	套	11	0. 20	179. 02		
	9	有毒气体探测仪	套	12	0.30			
	10	可燃气体检测仪	套	12	0.30			
	11	水质分析仪	套	1	0.60			
	12	水质检测仪	套	3	1. 20			
	13	电子气象仪	套	1	0. 30			
	14	气象仪	套	1	0. 28			
	15	激光测距仪	套	22	0. 39			

	16	测距仪	套	4	0.39		
	1	自动止坠器	个	40	0. 25		
	2	自动锁定下降器	个	40	0. 25		
	3	下降器	个	40	0. 25		
	4	通用安全绳(200米)	根	12	0.40		
	5	多功能省力系统	套	40	0.30		
	6	全身吊带	套	40	0. 23		
	7	滑轮套装	套	40	0. 24		
第六包	8	挂钩套装	套	40	0. 17	201.86	
	9	绳索救援套装	套	16	2. 50		核心产品
	10	锚固装备套装	套	16	1.43		
	11	水面漂浮救生绳 (200 米)	根	51	0.46		
	12	消防用防坠落装备	套	46	0.60		
	13	牵拉器	台	16	0. 22		
	14	电动卷扬机	台	1	12.00		
	1	充气救援艇 (橡皮艇)	艘	13	5. 50		核心产品
第九包	2	舷外机(含油箱防护罩)	艘	13	3.00	150.5	
7476.63	3	摩托艇	艘	1	10.00		
	4	充气救生筏	艘	6	5. 00		
	1	水下侧扫声呐	套	2	11.00		
	2	水下前视声呐	套	2	13.00		核心产品
	3	便携式流速仪	套	10	1.80		
第十二包	4	水深探测仪	套	10	0. 90		
	5	水温仪	套	2	0.60	291.36	
	6	定位浮标	个	26	0. 18		
	7	充气式上浮系统	套	2	2. 50		
	8	救生拉杆	根	26	0.80		
	9	滚钩	个	20	0.30		

	10	全面罩	个	33	1.60		
	11	潜水全面罩	个	16	1. 60		
	12	干式潜水衣	件	16	1. 32		
	13	湿式潜水衣	件	16	0. 46		
	14	潜水装备套装	套	24	0. 59		
	15	潜水浮力装置	套	16	0. 40		
	16	潜水气瓶	个	16	0. 24		
	17	潜水调节器(含附件)	套	16	0. 50		
	18	潜水电脑表	只	16	0. 42		
	19	水下推进器	台	1	2.80		
	20	水下红外夜视仪	套	1	4. 50		
	21	水下金属探测仪	套	1	1. 78		
	22	无电切割刀	套	2	1. 20		
	23	金属弧水陆切割器	套	1	4. 30		
	24	水下电焊切割机	套	1	2. 90		
	25	水下起吊工具组	套	1	6. 00		
	26	充气式救生浮板	套	16	0. 50		
	1	单兵携行包(箱)	个	100	0. 32		核心产品
第十三包:	2	航空运输箱	个	100	0. 20	96. 8	
年 二也	3	净水设备	套	16	1.50	00.0	
	4	便携式推车	个	26	0.80		
第十四包:	1	AED 除颤仪	套	30	2. 40	76. 8	核心产品
为 1 凹凹	2	婴儿呼吸袋	个	12	0. 40	10.0	

注: (供应商的每一包总报价和单价均不得超过每一包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1 年; (供货期限:签订合同后 45 日内交付货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不得参加投标;
- 3.2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3.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项目投标:
- 3.4 参加本项目第十四包的供应商应取得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 年 04 月 28 日 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5:30 至 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阿克苏市凯旋路 23 号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或邮箱: 2874182286@qq.com方式:线上获取时间: 2024 年 4月 28 日至 2024 年 5月 13 日(全天 24 小时) 线下获取时间: 2024 年 4月 28 日至 2024 年 5月 13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5:30至 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售价: Y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20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4年05月20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阿克苏市北京路 25 号(体育馆对面)地区为民服务中心 B 座三楼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领取招标文件时: 需将投标单位名称、所投项目名称、标包编号、联系人、联系方式和电子邮箱号打印在一张 A4 纸上并加盖公章,扫描件递交至阿克苏市凯旋路 23号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或发送至指定邮箱: 2874182286@qq.com。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阿克苏地区消防救援支队

地 址: 阿克苏市交通路 119 号

联 系 人: 王万木、宋月

联系方式: 18196397119、157190068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称: 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阿克苏市凯旋路 23 号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

联系人: 罗磊

联系方式: 1471997395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 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 2.1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系指采购单位。
- 2.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方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2.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2.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
- 2.7 实质性响应:系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 2.8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 2.9 细微偏离:系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3、招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4、投标委托

投标人可委托代表进行投标。有投标人代表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以证明其委托身份(格式见第五章)。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7、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商务部分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商务部分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 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一核心产品品牌相 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特别说明:

- 8.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认证证书必须为本法人(其他组织、个人)所拥有。
-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质疑

9.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 采购人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地区财政监督部门 提起投诉。

-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9.3 质疑(投诉)书应载明质疑(投诉)人全称、地址、邮编、传真、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质疑(投诉)书必须有联系人署名。
- 9.4 本项目的质疑投诉,依据财政部第94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处理。
 - 9.5 质疑函递交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

名 称:阿克苏疆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阿克苏市凯旋路 23 号康乐新村一号楼四单元 1601 室

联系人: 罗磊

联系方式: 14719973959

邮箱: 2874182286@gg.com

(质疑函格式见本文件质疑函范本)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构成(详见本招标文件目录明细)

11、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 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1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12.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中的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应按照每包的要求编制并独立密封,不得缺失、不得混装,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其中资报价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成一册(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13.1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 (4)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如有)。

13.2 商务部分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3)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
 - (4)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见附件);
- (5) 2022 年和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2024 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6)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8)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 (9)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0) 投标人已取得的各种有效认证证书(注:参加本项目第十四包的供应商还应提供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11) 投标人 2021 年 05 月 19 日至今做过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
 - (12) 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证明材料;
 - (13) 其他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如有)。

13.3 技术部分

- (14)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15)产品详细技术规格书(包括产品详细配置、技术性能指标等)(格式自拟);
 - (16) 与产品相关的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如有);

- (17) 针对项目的详细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人员安排、项目供货方案、质量管控方案、测试(调试)方案等内容(格式自拟);
- (18)针对本项目的详细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 式、培训计划、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内容(格式自拟);
- (19)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 响应方案、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含备件价格)、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措施、质保外服务措施等内容(格式自拟);
- (20) 其他优惠条件(如有):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
 - (21)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资料(如有)。
- 注: a. 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按格式要求)并加盖单位公章。
- b. 以上提供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资料如是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公章,如发现有造假嫌疑的,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罚。
- c. 《报价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单独递交《报价文件》 : 投标文件中除《报价文件》外,其他部分不得有任何涉及本次投标报价的信息。
- d. 投标文件必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按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所要求的顺序分别装订成册,请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目录及页码。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 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报价

- 15.1 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应为所投标包的产品的单价报价,每个产品只允许一个报价。同型号产品参与不同标包投标的,则其报价必须相同,否则视为有选择性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 15.2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 15.3 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6、投标的有效期

- 16.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1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16.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7、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7.2 保证金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承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7.3 退还保证金时,投标人提供单位账户信息。
- 17.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8、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 18.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 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 18.2 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商务技术文件内容不得体现价格合并装订成一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建议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投标文件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在投标文件封面的须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
-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 18.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自然人) 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自然人)的授权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 18.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8.6 电子文件(4份光盘,1份U盘)**须包含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为WORD版和签章后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PDF版两种**。光盘上须注明投标人名称及所投标包及内容。光盘上的内容应与投标人纸质投标文件一致。

- 18.7 投标人如投多个标包的,应当按照标包编号单独提供每一套投标文件。商 务技术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报价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商务技术文件的书脊处 须写明投标单位公司全称。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9、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 19.1 投标人应将报价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装订成一 册,并分别密封包装,电子光盘单独密封并递交,包装封面上应注明"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电子文件"及投标人名称、标包名称、标包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9.2 如果投标文件的包装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9.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19.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不予接受:

- 19.4.1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19.4.2 投标文件没有密封包装或者由于包装不妥,在递交时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 19.4.3 投标文件未按 19.1 条款密封包装的;
 - 19.4.4仅以非纸质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

20、投标截止期

- 20.1 投标人应按照前附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 20.2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 20.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12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如投标截止时间有延长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1、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21.1 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投标文件:
- 21.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未按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或计量单位报价的;
- 21.3 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1.4 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 21.5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产品的技术参数;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1.6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 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又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合理说明或提供相 关证明材料;
 - 21.7 标包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包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 21.8 投标文件应盖公章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未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装订、正副本标书数量不足的、内容字迹严重模糊辨认不清的、未有效授权。
 - 21.9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 21.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1.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四、开标

22、开标准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
- 22.2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授权代表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人代表未对开标结果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23、开标程序:

- 23.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3.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名单:
- 23.3 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 23.4 开标时,核对授权代表身份后清点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及电子文件,然后按递交标书的顺序进行唱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即当众拆封,宣读《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并做记录;
- 23.5 开标后投标人代表当场对开标结果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的,均视为对开标结果予以默认:
- 23.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及时处理。

24、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 行审查(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审查意见
1	符合《中华人民共	1. 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 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	

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的相关 规定。 业单位登记证书、社会团 体法人登记证书、基金会 法人登记证书、 自然人身 份证)等证明文件: 2.2022年和 2023年度经审 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 (2024年新成立的公司, 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 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 量表): 3.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 能力声明函: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 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缴纳 税收的证明材料,指投标 人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 税两种缴纳凭据; 本项目 开标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 缴纳税收的凭据 (完税证、缴款书、印 花 税票、银行代扣(代缴) 转账凭证等均可; 投标人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证明材料: 本项目开标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 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 纳清单);投标人为其他 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 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 的凭据和缴 纳社会保险的 凭据。如投标人的社会保 险为委托第三方代缴,还 需同时提供投标 人与第三 方服务机构签署的服务合 同(合同中应明确写明第 三方为投标人代缴其社会 保险): 5.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格式见附件)。

	•		1
2	本项目第十四包的 供应商应取得第一 类医疗器械生产 可证或医疗器状态 营许可证,未提供 第三类医疗证或医疗 第三类医疗证或医疗 被坚营许可证的将 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项目第十四包的供应商 应取得第三类医疗器械生 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 许可证,未提供第三类医 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 器械经营许可证的将被视 为无效投标。	
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 关系可能影响招标 公正性的法人、人 他组织或者个人人 他组织或者个标段 一杯或者未划分标 段的同一招标不得 参加投标。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 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 、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 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 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不 得参加投标(格式自拟) 。	
4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 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格式自拟)。	
5	投标单位未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重 大税收违法案件当 事人名单、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	开标当天采购代理机构 将通过"信用中国"网 站(www.creditchina.g 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 网(www.ccgp.gov.cn) 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 行查询。	

备注: 1. 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将认定该投标人不通过 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 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2.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五、评标

25、组建评标委员会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阿克苏地 区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 5 名评审专家和 2 名采购人代表组成。

26、评标程序

26.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按照以下内容进行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下列有一项未通过审查内容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审查内容
1	投标人是否能提供合格的投标文件。
2	是否采用人民币报价或按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或计量单位报价的。
3	投标人的报价是否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 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若有时,投标人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合理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是否有重大偏离的。
6	是否提供或如实提供投标货物产品的技术参数;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 技术响应或偏离与事实是否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7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8	标包是否以赠送方式投标的、是否存在对一个标包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9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盖章、装订、提供标书数量的、内容字迹严重模糊辨认不清的、
10	投标人是否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了保证金。
11	投标人是否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	投标人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声明函(第十四包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久注.	评标委员会对上述审查内容进行"通过""不通过"的评定。加里符会性

备注:评标委员会对上述审查内容进行"通过""不通过"的评定,如果符合性审查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将认定该供应商不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26.2 实质审查与比较

26.2.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6. 2.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 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 式进行答复。
- 26.2.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 26.2.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各标包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 26. 2.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各标包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27、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28.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8.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8.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2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9、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9.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9.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29.3 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或标包应予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有效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 (3)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定标及合同授予

30、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 30.1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每个标包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 3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 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本项目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投标人如对评审结果有质疑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程序办理。

31、签订合同

- 31.1 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 31.2 中标投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31.3 采购人不得与中标投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1.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2、其他说明

保密要求:在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本合同业务有关的保密资料。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

第三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一、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二、评标纪律

-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 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2. 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 3. 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投标人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活动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 4.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 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 6.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或与中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 7. 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对投标人的优劣情况,以及认为差异较大的情况, 应以书面意见作出真实、专业、诚恳负责的表述,不得违背客观、公正的原则。
- 8. 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代理机构,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投标人或其他单位提供。
 - 9. 在中标结果公布前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予以保密。
 - 10.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 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12.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 评分标准:

-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根据招标文件对各投标文件技术内容充分审核、讨论、评议后,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按评分细则,进行评审。各投标人技术的最终评分值为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有效评分票的算术平均值。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按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的最终报价进行统一计算评分,集体统一判定评分。
- 3. 供应商的综合评分为技术、商务和投标报价三部分的总计,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和复核。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二)评分细则:

第四包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及权重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 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30	30
技术和商务 部分(70 分)	技术参数响应评价	对照"项目需求"技术参数(每条技术参数前标注"★"的为核心技术参数,标注"▲"的为主要技术参数,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配置及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本标包 16 种产品,投标人每有一种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最多得 32 分;	32

2.每种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 分为0分; 3.每种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 参数分为 0 分: 4.每种产品一般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每一条扣 1 分,每种产品技术参数得分最多扣 2 分。 注: 负偏离评审依据: ①所提供产品技术参数低于招 标 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②技术参数响应条款(以投 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为准)与招标文件对比有缺项、漏项 的,视为负偏离: ③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完全复制招标 文件技术参数的(不涉及具体参数指标的描述性技术要求 除外),视为负偏离: ④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产品技 术偏离表、产品技术规格书和产品检测报告内描述的同-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值不一致的,视为负偏离。 供应商近三年内(2021年05月19日起至今,以合 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每个项目业绩得 2分,最多得4分。 业绩证明 4 注: ①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未按 要求提供不得分:②同一单位近三年的类似合同不重复计 算业绩,仅算一个业绩。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 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 等)、②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来源、供货计划、供 货时间、包装和运输方式等)、③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 限于质量管控的标准、方法和程序等)、④测试(调试)方 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等4 项目组织 12 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第六章"项目 方案评价 需求")的,得 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 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 , 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 ;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 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

32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 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 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技术培训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4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0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2.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方案评价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	10
		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	
		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	
		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⑥该项内容描述	
		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售后服务 方案评价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方案、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含备件价格)、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措施、质保外服务措施等6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结成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12
		合计: 100 分	
4.4. 5 4 5 1 1			

第六包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及权重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及似里			

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 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30	30
技术和商 (70 分)	技术参数响应评价	对照"项目需求"技术参数(每条技术参数前标注"★"的为核心技术参数,标注"▲"的为主要技术参数,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配置及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本标包 14 种产品,投标人每有一种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最多得 28 分;2.每种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分为 0 分;3.每种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分为 0 分;4.每种产品一般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每一条扣1分,每种产品技术参数得分最多扣 2 分。注:负偏离评审依据:①所提供产品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②技术参数响应条款(以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为准)与招标文件对比有缺项、漏项的,视为负偏离;③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完全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不涉及具体参数指标的描述性技术要求除外),视为负偏离;④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产品技术偏离表、产品技术规格书和产品检测报告内描述的同一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值不一致的,视为负偏离。	28
	业绩证明	供应商近三年内(2021年05月19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每个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 注:①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②同一单位近三年的类似合同不重复计算业绩,仅算一个业绩。	4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等)、②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来源、供货计划、供货时间、包装和运输方式等)、③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控的标准、方法和程序等)、④测试(调试)方	

项目4 方案i		
技术均方案设		
售后朋方案证	一一 上; 木淀快坝日头肔刀条的, 此坝个侍ፓ。	12

; 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	
	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⑥该	
	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	
	项目内容。	

合计: 100 分

第九包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及权重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 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30	30
技术和商务 部分 (70 分)	技术参数响应评价	对照 "项目需求" 技术参数(每条技术参数前标注 "★"的为核心技术参数,标注 "▲"的为主要技术参数,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配置及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本标包 4 种产品,投标人每有一种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8 分,最多得 32 分;2.每种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分为 0 分;3.每种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分为 0 分;4.每种产品一般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每一条扣 4分,每种产品技术参数得分最多扣 8 分。注:负偏离评审依据:①所提供产品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②技术参数响应条款(以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为准)与招标文件对比有缺项、漏项的,视为负偏离;③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完全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不涉及具体参数指标的描述性技术要求除外),视为负偏离;④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产品技术偏离表、产品技术规格书和产品检测报告内描述的同一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值不一致的,视为负偏离。	

业绩证明	供应商近三年内(2021 年 05 月 19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每个项目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①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未按 要求提供不得分;②同一单位近三年的类似合同不重复计算业绩,仅算一个业绩。	4
项目组织方案评价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等)、②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来源、供货计划、供货时间、包装和运输方式等)、③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控的标准、方法和程序等)、④测试(调试)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等4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第六章"项目需求")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12
技术培训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4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0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2.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 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	10

		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	
	住	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方案、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含备件价格)、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措施、质保外服务措施等6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	
	售后服务 方案评价	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12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	
		; 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	
		; 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	
		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⑥该	
		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	
		项目内容。	
合计: 100 分			

第十二包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及权重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 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30	30
技术和商务部分(70分)	技术参数响应评价	对照"项目需求"技术参数(每条技术参数前标注"★"的为核心技术参数,标注"▲"的为主要技术参数,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配置及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本标包 26 种产品,投标人每有一种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最多得 26 分; 2.每种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分为 0 分; 3.每种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分为 0 分; 4.每种产品一般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每一条扣 1	26

	分,每种产品技术参数得分最多扣 1分。 注:负偏离评审依据:①所提供产品技术参数低于招 标 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②技术参数响应条款(以投 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为准)与招标文件对比有缺项、漏项 的,视为负偏离;③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完全复制招标 文件技术参数的(不涉及具体参数指标的描述性技术要求 除外),视为负偏离;④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产品技 术偏离表、产品技术规格书和产品检测报告内描述的同一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值不一致的,视为负偏离。	
业绩证明	供应商近三年内(2021年05月19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每个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 注:①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②同一单位近三年的类似合同不重复计算业绩,仅算一个业绩。	4
项目组织方案评价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等)、②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来源、供货计划、供货时间、包装和运输方式等)、③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控的标准、方法和程序等)、④测试(调试)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等4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第六章"项目需求")的,得16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担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16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4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	

技术培训	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方案评价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	12
	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	
	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	
	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⑥该项内容描述	
	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方案、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含备件价格)、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措施、质保外服务措施等6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12
	合计: 100 分	

第十三包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及权重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 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30	30

		对照"项目需求"技术参数(每条技术参数前标注"★"	
		的为核心技术参数,标注"▲"的为主要技术参数,未标	
	技术参数	注的为一般参数),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配置及技术性	32
	响应评价	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01
		1.本标包 4 种产品,投标人每有一种所投产品技术	
		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8分,最多得32分;	
		2.每种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	
		参数分为 0 分;	
		3.每种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	
		参数分为 0 分;	
		4.每种产品一般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每一条扣 2	
		分,每种产品技术参数得分最多扣 8 分。	
		注:负偏离评审依据:①所提供产品技术参数低于招标 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②技术参数响应条款(以投	
		太什安水的,视为贝偏离;②仅不参数响应杂款(以及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为准)与招标文件对比有缺项、漏项	
		的,视为负偏离;③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完全复制招标	
		文件技术参数的(不涉及具体参数指标的描述性技术要求	
技术和商务		除外),视为负偏离; ④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产品技术偏离表、产品技术规格书和产品检测报告内描述的同一	
部分(70分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值不一致的,视为负偏离。	
)		供应商近三年内(2021年 05月 19日起至今,以合	
		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每个项目业绩得	
	业绩证明	2 分, 最多得 4 分。	4
	业级证明	注: ①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未按	4
		要求提供不得分;②同一单位近三年的类似合同不重复计	
		算业绩,仅算一个业绩。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	
		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	
		等)、②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来源、供货计划、供	
		货时间、包装和运输方式等)、③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	
		限于质量管控的标准、方法和程序等)、④测试(调试)方	
	项目组织	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等4	12
	方案评价	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第六章"项目	
		需求")的,得 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	
		在缺陷的,每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	
		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技术培训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4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0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打2.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 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	10
售后服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方案、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含备件价格)、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措施、质保外服务措施等6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善其他项目内容。	12
	合计: 100 分	

第十四包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及权重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 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30	30
技术和商务 部分 (70 分)	技术参数响应评价	对照"项目需求"技术参数(每条技术参数前标注"★"的为核心技术参数,标注"▲"的为主要技术参数,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配置及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本标包 2 种产品,投标人每有一种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5 分,最多得 30分;2.每种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分为 0 分;3.每种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该产品技术参数分为 0 分;4.每种产品一般技术参数存在负偏离的,每一条扣3分,每种产品技术参数得分最多扣 15 分。注:负偏离评审依据:①所提供产品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②技术参数响应条款(以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为准)与招标文件对比有缺项、漏项的,视为负偏离;③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完全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不涉及具体参数指标的描述性技术要求除外),视为负偏离;④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产品技术偏离表、产品技术规格书和产品检测报告内描述的同一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值不一致的,视为负偏离。	
	业绩证明	供应商近三年内(2021 年 05 月 19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每个项目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①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②同一单位近三年的类似合同不重复计算业绩,仅算一个业绩。	4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 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 等)、②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来源、供货计划、供 货时间、包装和运输方式等)、③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 限于质量管控的标准、方法和程序等)、④测试(调试)方 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等4 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第六章"项目 需求")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 在缺陷的,每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 此项不得分。

12

项目组织 方案评价

>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 : 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 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 ⑤该项内容 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⑥该项内容描 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项目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

训计划、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4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 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 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技术培训 方案评价

10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 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 ③ 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 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 ⑤该项内容阐 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⑥该项内容描述 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

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方案、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含备件价格)、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措施、质保外服务措施等6项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 方案评价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

合计: 100 分

(三)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项目内容。

- 1. 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 (1) 第四包、第六包、第九包、第十二包、第十三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进行财政政策扣除;第十四包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制造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10%的价格扣除。
 - (2)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 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 2. 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 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12

- (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4. 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四章拟订立的合同样本

**项目合同

本合同仅供参考, 最终以与采购人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买方(甲方):

地址:

指定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卖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指定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买、卖双方本着公平自愿、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项目第 包**签订本合同,双方信守执行。

合同文本组成及解释顺序: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第二章: 合同基本条款

一、 合同协议书

1. 商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金额 详见清单。 单位: 人民币: 元

器材名称	品名/型 号	产地	生产	单价 (元 /台)	数量(台)	小计	总报价	中标总价	履约保 证金
			, ,						
				技	大术参数				

- 2.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大写)元整(小写)元。以上价格为合同总价, 最终结算价格以审定价格为准,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 装费、运保费、卸货费、安装指导费、调试费、税费等合同项下的义务;也包括 买卖双方签订的技术附件中卖方承诺的其他系统配件。
- 2.1 履约保证金缴纳: 合同签订前,中标单位按照中标金额的 5%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单位按合同约定交付全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书面验收合格一年后,采购单位无息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缴纳)
- 2.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订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中标单位按合同约定交付全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经过结算审计后30日内,采购人按验收报告、结算审计、合同相关条款支付货款到100%;如结算审计有审减,按照结算审计结果支付货款;如结算审计有审减,按照结算审计结果支付货款;如验收不合格、未完成安装调试,参照合同样本第二部分合同基本条款第 14 条违约责任执行。(如采购人有付款需求,在签订合同后,中标单位向采购人提供同等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收到保函,采购人可支付合同金额的100%,待验收合格、安装调 试完毕后,根据结算审计结果解除银行质押,如验收不合格、未完成安装调试,参照合同样本第二部分合同基本条款第 14 条违约责任执行。)
- 3. 运输及保险: 货物运输方式不限,运输、保险等运输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 4. 包装
- 4.1 包装方式:木箱包装,保证货物抵达交货地点时包装完整无损,包装箱的尺寸及重量应考虑货物最终目的地的偏远程度以及货物转运地可能缺乏

重型装卸设备的情况,尽量包装牢固。对由于包装不善而引起的货物损坏或损失、耽误交货时限等损失,均由卖方承担责任。

- 4.2 包装物处理:不回收。
- 5. 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办公室关于推广应用新版消防装备管理系统的通知》要求,中标投标人在交付装备时须附着由"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统一发行的装备物资二维码和 RFID。
 - 6. 交货
 - 6.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45 日。

卖方须在上述时限之前,一次完成供货并交付验收。

- 6.2 交货地点: 卖方负责送货上门并卸货 收货联系人:
- 6.3 联系方式: XX 消防救援支队

姓 名:

电话:

传真:

- 7. 验收: 售后服务内容及履行情况将作为退还余款的必要条件写入合同。
- 7.1 验收标准: 依照本合同约定。
- 7.2 验收时间及组织:全部产品送达分初验、终验两个阶段,初验阶段由支队进行验收,终验阶段由支队试用 30 天后。
 - 7.3 验收前买方不负责货物的保管,由卖方负责。
 - 8. 合同效力
 - 8.1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 8.2 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持两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二、合同基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有关术语解释:

- 1.1 "合同"是指买卖双方签署的用以约定买卖双方买卖事项而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1.2 "合同总价"是指根据本合同约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全部价款。
- 1.3 "货物"是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及相应的配套设施(含备件、工具、操作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1.4 "服务"是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向买方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验、维修、培训等与购销有关的义务。
 - 1.5 "现场"是指合同项下货物实际所在地。
- 1.6 "验收"是指合同双方依据约定的程序和条件对合同标的物的数量、 质量、性能等进行确认交接的行为。
- 1.7 交货时间是指卖方将本合同内全部产品提交给买方验收的最后时间。 卖方分几次供货时,以最后一次提交买方验收时间为交货时间。

2. 标准

- 2.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合同未作特别标注 的国产货物,以我国颁布的最新标准为准;如无国家标准的,以行业标准为准; 如无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 2.2 本合同货物无特别标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专利权

卖方保证,买方在使用合同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 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卖方应承担由此可能产 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买方支出的赔偿费、诉讼费、评估费、 鉴定费、律师费等)。

4. 包装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不低于木箱标准)进行包装,使包装适用于海运、空运或陆上的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这类包装还应足以承受但不限于承受转运过程中的装卸,暴露于恶劣气温,大风和降雨环境,以及露天存放。包装箱的尺寸及重量应考虑货物最终目

的地的偏远程度以及在所有转运地点缺乏重型装卸设施的情况。对由于包装不善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或损失卖方应承担责任。

4.2 卖方必须无偿提供合同内全部货物的中文使用说明书,说明书包括产品的功能、使用方法、技术参数、常见问题解决办法及产品序列号、型号、版本号以及配合使用的主要设备品牌、型号和版本等信息。

5. 质量

- 5.1 卖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新品。
- 5.2 在货物质保期内,卖方应当对由于设计、工艺、材料和配件的缺陷所产生的不足或故障负责。
- 5.3 验收时,如发现卖方提供的货物或配件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或有缺陷时, 买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索赔,卖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予以更换,并 按违约的相关约定向买方给予赔偿,更换的新产品质保期相应顺延;质保期内, 如货物或配件发生质量问题时,按售后服务的约定执行。

6. 交货

- 6.1 交货的时间和地点执行本合同《协议书》。
- 6.2 延期交货
- 6.2.1 卖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 6.2.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期交货和提供服务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可能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 到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6.2.3 如果卖方毫无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扣除履约保证金的制裁或终止 合同。

7. 技术文件和资料

- 7.1 提供技术文件和资料的种类和数量在本采购文件中已规定,买卖双方可根据需要订立具体的资料交付时间和数量。
- 7.2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途中丢失, 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天内将文件、资料补齐。

8. 税费

- 8.1 器材装备的投标报价为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价格。
- 8.2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承担。
- 8.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卖方承担。
- 9. 验收

本合同项下货物验收遵照以下流程和条件

9.1 卖方应在供货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将装备发送收货地点并提交书面验收

申请。

- 9.2 货物到达目的地后买卖双方要在现场共同开箱验收。买方将按照装箱清单清点货物数量,检查货物破损情况,卖方必须派出代表参加货物验收工作,否则买方不予验收,按照卖方货物未到处理。
- 9.3 买方组成集中采购装备验收小组,对采购的货物进行专门验收,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买方将不予验收。
- 9.4 产品验收时,卖方必须有一名以上厂家技术人员在场,验收完毕后,买 方和卖方共同签字确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灭火救援车辆装备验收 单。买方根据采购验收单按合同支付货款。
- 9.5 装备的验收,综合判定为"合格""不合格",综合评判为"合格"的器材,清点入总队库房。综合评判为"不合格"的器材,限期整改并等比例扣除履约保证金,整改完毕后进行复验;限期内未整改完毕的或"复验"不合格的,按合同规定做退货处理,扣除全额履约保证金,并将供货商列入总队装备集中采购黑名单,3年内不得参加总队装备采购投标工作。
 - 10. 付款:执行本合同《协议书》。
 - 11. 培训
 - 12. 售后服务 (以中标方投标承诺为准)
 - 13. 双方责任
 - 13.1 买方责任
 - 13.1.1 按合同规定向卖方支付货款。
 - 13.1.2 组织对货物的验收。
 - 13.2 卖方责任
 - 13.2.1 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
 - 13.2.2 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质量问题无条件负责处理。
 - 13.2.3 卖方对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获知的买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 14. 违约责任
 - 14.1 交货违约
- 14.1.1 卖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延迟交货未取得买方书面同意的,每延迟一 天按合同总价的 1 %扣除履约保证金;延迟超过 15 日,买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还应当承担合同总额 30%的违约金,造成买方损失的,卖 方还应当赔偿。
- 14.1.2 卖方所发货品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买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拒绝收货和付款,扣除履约保证金,并由卖方承担合同总额 30%的

违约金,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包括给双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卖方负责。

- 14.1.3 合同生效后,卖方中途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应按给买方造成的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买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并由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 14.1.4 卖方违约,还应赔偿买方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包括为主张权益所支付的律师费、交通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 14.1.5 卖方违约的,买方有权将相应违约金、赔偿金从履约保证金及应给卖方支付的货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14.2 付款违约

买方接收经验收合格的货物后而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推迟付款时间超过 <u>30</u>天时,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u>1</u>%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 14.3 任意一方如提出增减合同数量,变动交货的,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征得对方同意,否则应承担与之相关的经济责任。
- 14.4 卖方违反保密义务或违反禁止转让、分包合同义务或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应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5%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 14.5 卖方提供货物不符合约定或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给买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买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买方为处理违约事件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评估费、鉴定费等。
 - 14.6 本合同所称违约金可以累积计算。
 - 15.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中标单位按照中标金额的 5%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单位按合同约定交付全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书面验收合格一年后,采购单位无息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缴纳)

账户名称:

开户行:

帐 号:

16. 合同终止

发生下列情况时, 买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
-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卖方在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买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买方可向卖方发出 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买方向卖方提出的索

赔。

17. 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时, 双方约定采用第 17.1 种方式解决。

- 17.1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 17.2 申请合同签订地(仲裁机构)进行仲裁。
- 18. 转让和分包

卖方不得转让或分包其履行合同的义务。

19.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20. 合同生效及其他
- 20.1 合同效力执行本合同《协议书》。
- 20.2 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时,必须经双方同意,并 互相换文或另订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进行协商。协商结果以"补充 件"的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0.3 其他约定事项: ①合同签订地:
 - 20.4 合同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20.5 通知和送达买卖双方就本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 20.5.1 买卖双方确认有效的地址及联系方式以本合同首部列明的为准。
- 20.5.2 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 20.5.3 双方上述送达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向对方履行书面通知义务。若未履行变更通知义务,双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双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法院、其他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接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接收方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对于上述双方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接收方未能收到法院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当视为送达。

买方(印章): 卖方: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及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 二、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 进行,并装订成册。 币日夕粉,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电子文件

火口石小 :	
项目编号:	
标包编号:	
	开标时启封
投标 供 应商:	(盖章)
投标 单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或授权代表姓名
: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投标文件封面

正(副)本

(项目名称)项目

项目编号:

标包编号: (例:第一包)

报

价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姓名:(签字或 盖章)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职务: 投标单位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目 录

1,	投标函	(页码)
2,	开标一览表	(页码)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页码)
4,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页码)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页码)

1、投标函格式:

投标 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项目编号:)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签字代表(全名)经 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u>标包编号</u>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 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 3、本投标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 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月日

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包编号:

单位:

序	标的名称	品牌	产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号		177771	地	////		(元)	(元)	
投标总价 (元)		合计金额	大写:	小写: Y				
交货时间		(可填写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质保期				(可填写是\	否满足招	日标文件要求	(対	

注: 投标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货款、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其他一切费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标包编号: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 号	报价组成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						

合计金额: (人民币大写)

说明: 1、若获得中标资格并与采购人签署供货合同,由于报价遗漏而造成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费用的增加,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 5、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如有)

投标文件封面

正(副)本

(项目名称)项目

项目编号:

标包编号: (例:第一包)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姓名:(签 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法人授权代表职务: 投标单位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商务部分	…(页码)
1. 投标声明书	•• (页码)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书	… (页码)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身份证)	•• (页码)
4. 投标人情况介绍	(页码)
5. 近年财务状况	•• (页码)
6.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资料·	•• (页码)
7. 纳税证明社保证明 ·······	… (页码)
8.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页码)
9. 信用记录 ······	•• (页码)
10. 其他认证证书等 ······	•• (页码)
11. 类似成功业绩	•• (页码)
12. 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证明材料 ······	•• (页码)
13. 其他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 (页码)
二、技术部分	•• (页码)
14. 技术响应偏离表	•• (页码)
15. 产品详细技术规格书 ······	•• (页码)
16. 产品检测报告	(页码)
17. 针对本项目的详细组织实施方案	(页码)
18. 针对本项目的详细技术培训方案	(页码)
19.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	(页码)
20. 其他优惠条件(如有)	
2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资料(如有)	•• (页码)

评标索引表					
序号	评审因素	索引页码	备注		
•••••	•••••	•••••	•••••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其他组织),经营地址。

我<u>(姓名)</u>系<u>(投标人名称)</u>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编号)</u>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 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所投产品及其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我方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5)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6) 投标书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日。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现授权委托<u>(姓名)</u>以我方的名义参加<u>项目(项目编号:</u>)标包编号及 内容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 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u>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u>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授权人签名:

职务: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名称(盖章):

3、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

4、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

投标人情况

投标人名称:

20C 12.0 C 11 1.2 C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企业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			营	业执照号		
资信等级						
环境管理体系			职业安	全健康管理		
认证			体系	认证		
注册资金		万元	固定资	产净值		万元
流动资产		万元				
开户银行			账号			
总	.人数人,	其中: 具有高级	级职称的	人,中级职称	的人。	
经营范围						
资质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5、财务状况报告

应提供本单位 2022 年和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2024 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6、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格式: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

本公司(或单位)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承诺。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投标人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两种缴纳凭据;本项目开标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开标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如投标人的社会保险为委托第三方代缴,还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与第三方服务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合同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投标人代缴其社会保险)。

8、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合 T(.	•
111 - 1	<u>•</u>

(可加力 1)	
(采购人)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9、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 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 税收违法 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 购 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 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0、投标人已取得的各种有效认证证书、政府部门(企业)或第三方权威鉴定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证书或证明复印件 (如有)。

11、2021 年 05 月 19 日以来同类成功业绩

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与最终用户合同复印件,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罚。

12、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 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 下:

	1.	(标的	<u> 约名称)</u>	,属于	(招标文件	中明确的所愿	<u>属行业)</u> ;	制造商为 <u>(</u> 2	<u>企业</u>
<u>名</u>	称)	_,从	业人员_	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	[为万元	,属
于_	(中	型企业	L、小型:	企业、	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	<u>)</u> ,属于 <u>(招标文件中明确的</u>	<u>所属行业)</u> ;制造商为 <u>(企业</u>
名 <u>称)</u> ,从业人员	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u>(中型</u>	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则
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
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
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
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3、其他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 (1) 其他生产经营该产品所必需的证明文件、制造商授权书等(如有);
- (2) 其他

14、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编号及内容:

招标	文件要求	投标文						
项目	要求			偏离情况				

-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2、每项技术参数须针对项目需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 技术规格书等)。
- 3、投标人提供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与实际不符的且产生偏离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该投标文件为无效响应。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5、产品详细技术规格书

货物说明包括:

- (1)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功能等性能描述; (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功能等性能描述内容必须为可编辑 Word 版本)
- (2) 产品的规范资料、外观彩图及尺寸等描述(要求提供复印件);
- (3) 配置先进合理,技术成熟,安全可靠;
- (4) 货物优势介绍:
- (5) 产品耐用性及使用功能安全性、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或选用新材料情况;
-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说明材料。
- 16、与产品相关的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如有)。
- 17、针对项目的详细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人员安排、项目供货方案、质量管控方案、测试(调试)方案等内容(格式自拟);
- 18、针对本项目的详细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内容。

19、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方案、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含备件价格)、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措施、质保外服务措施等内容。

售后服务附表

项目名称:

标包编号:

标包编号及内容:

服务网点名称		备注
地址		田江
注册资本金	其中: 投标人出资 比例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员工总人数	其中: 技术人员数	(如:营业执照或 租房合同等)
经营期限		但仍日内守力
售后服务协议		提供相关 证明材料
售后服务内容		此部分内容做附件
服务承诺		进行详细说明
业务咨询电话	传真	附人员身份证等相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关证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0、其他优惠条件(如有):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

21、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资料(如有)。

附: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J	质疑供应商:	
±	也址:	邮编:
Į	关系人:	联系电话:
扌	受权代表:	
I		
<u>‡</u>	也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J	质疑项目的名称:	
J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5	采购人名称:	
扌	召标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J	质疑事项 1:	
<u> </u>	事实依据:	
Ý	去律依据:	
J	 质疑事项 2	
•		
ļ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ì	青求:	
2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项目需求

注:本项目货物参数中"★"的为核心技术参数,标注"▲"的为主要技术参数,未标注的为一般参数。

你往的內	一 似 多	9X °				1	
包号	序号	装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単价 (万元)	合计金额	核心产品
	1	年月上 春塚剛仏	左	1	5. 90	(),,	
	1	红外生命探测仪	套	1			12- > 2- 13
	2	热成像仪	套	16	7. 00		核心产品
	3	军事毒剂检测仪	套	1	20.00		
	4	核辐射探测仪	套	1	0.80		
	5	位移监测仪	套	1	7.00		
	6	余震监测仪	套	1	7.80		
	7	现场空气监测仪	套	1	1. 20	179.02	
第四包	8	测温仪	套	11	0. 20		
	9	有毒气体探测仪	套	12	0.30		
	10	可燃气体检测仪	套	12	0.30		
	11	水质分析仪	套	1	0.60		
	12	水质检测仪	套	3	1.20		
	13	电子气象仪	套	1	0.30		
	14	气象仪	套	1	0. 28		
	15	激光测距仪	套	22	0.39		
	16	测距仪	套	4	0. 39		
	1	自动止坠器	个	40	0. 25		
	2	自动锁定下降器	个	40	0. 25		
	3	下降器	个	40	0. 25		
	4	通用安全绳(200米)	根	12	0.40		
第六包	5	多功能省力系统	套	40	0.30	201.86	
	6	全身吊带	套	40	0. 23		
	7	滑轮套装	套	40	0. 24		
	8	挂钩套装	套	40	0. 17		
	9	绳索救援套装	套	16	2. 50		核心产品

	10	描固装备套装	套	16	1. 43		
	11	水面漂浮救生绳	根	51	0.46		
	12	消防用防坠落装备	套	46	0.60		
	13	牵拉器	台	16	0. 22		
	14	电动卷扬机	台	1	12.00		
	1	充气救援艇(橡皮艇)	艘	13	5. 50		核心产品
第九包	2	舷外机(含油箱防护罩)	艘	13	3. 00	150. 5	
7470	3	摩托艇	艘	1	10.00		
	4	充气救生筏	艘	6	5. 00		
	1	水下侧扫声呐	套	2	11.00		
	2	水下前视声呐	套	2	13.00		核心产品
	3	便携式流速仪	套	10	1.80		
	4	水深探测仪	套	10	0. 90		
	5	水温仪	套	2	0.60		
	6	定位浮标	个	26	0. 18		
	7	充气式上浮系统	套	2	2.50		
	8	救生拉杆	根	26	0.80		
	9	滚钩	个	20	0.30		
第十二包	10	全面罩	个	33	1.60	291. 36	
	11	潜水全面罩	个	16	1.60		
	12	干式潜水衣	件	16	1.32		
	13	湿式潜水衣	件	16	0.46		
	14	潜水装备套装	套	24	0. 59		
	15	潜水浮力装置	套	16	0.40		
	16	潜水气瓶	个	16	0. 24		
	17	潜水调节器(含附件)	套	16	0. 50		
	18	潜水电脑表	只	16	0. 42		
	19	水下推进器	台	1	2.80		

		1 1 - 11 - 2 - 2 - 2	-		4 50		
	20	水下红外夜视仪	套	1	4. 50		
	21	水下金属探测仪	套	1	1. 78		
	22	无电切割刀	套	2	1. 20		
	23	金属弧水陆切割器	套	1	4. 30		
	24	水下电焊切割机	套	1	2. 90		
	25	水下起吊工具组	套	1	6.00		
	26	充气式救生浮板	套	16	0. 50		
	1	单兵携行包(箱)	个	100	0.32		核心产品
第十三包	2	航空运输箱	个	100	0. 20	96. 8	
第1二世	3	净水设备	套	16	1.50	00.0	
	4	便携式推车	个	26	0.80		
签 1. 冊 石	1	AED 除颤仪	套	30	2. 40	76. 8	核心产品
第十四包	2	婴儿呼吸袋	个	12	0.40	70.0	

(供应商的每一包总报价和单价均不得超过每一包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四包

序号	装备名称	参数	数量
1	红外生命探 测仪	★1、总体性能符合《消防用红外热像仪》(XF/T635-2006)或(XF/T635-2023),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热像仪尺寸: ≤300mm*150mm*100mm; ▲3、重量≤1000g(含充电电池),电池: 需标配不少于两块专用充电电池,充电次数≥2000次,每块电池使用时间≥3h,电池电量需在屏幕中显示; 4、屏幕: LCD屏幕≥3.5英寸,分辨率≥384x288阵列,探测器刷新率≥60Hz,屏幕刷新率≥30Hz,2倍和4倍数字变焦; 5、传感器: 需采用非晶硅材料,传感器敏感度: NETD<50mK(0.05℃); ▲6、屏幕色彩模式≥6种,分别提供火场、人员搜救、预估、检测、失踪人员、火情模式便于各种情况下使用: 7、热像仪防护等级需≥IP67; 8、80℃时可工作≥30分钟,120℃可工作≥10分钟,260℃可工作≥5分钟; 9、直接温度测量范围≥-20℃~1000℃,可自动切换量程,并具有温度变化显示功能。10、配火场中最高温及最低温指针搜寻功能,并同时显示最高及最低温度,便于火场中快速定位及冷热追踪; ▲11、需提供拍照及视频纪录功能,能拍摄≥2000张照片和录制≥15h视频,读卡器SD*1(326); 12、全套装备应包括: 热像仪主机、充电座、快速入门指南、两块充电电池、USB连接线、可伸缩挂绳、车充固定台支架、电源套件、口袋夹; 13、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含装备简介、使用注意事项及维护保养等内容。	1

		★1、总体性能符合《消防用红外热像仪》(XF/T635-2006)或(XF/T635-2023),提供国家级 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热像仪尺寸: ≤300mm*150mm*100mm;	
		,	
		▲3、重量≤1000g(含充电电池),电池:需标配不少于两块专用充电电池,充电次数≥2000次,每块电池使用时间≥3h,电池电量需在屏幕中显示;	
		4、屏幕: LCD屏幕≥3.5英寸,分辨率≥384x288阵列,探测器刷新率≥60Hz,屏幕刷新率≥30Hz,2倍和4倍数字变焦;	
		5、传感器: 需采用非晶硅材料, 传感器敏感度: NETD<50mK(0.05℃);	
		▲6、屏幕色彩模式≥6种,分别提供火场、人员搜救、预估、检测、失踪人员、火情模式便于各种情况下使用;	
		7、热像仪防护等级需≥IP67;	
	11 15 115 15	8、80℃时可工作≥30分钟,120℃可工作≥10分钟,260℃可工作≥5分钟;	
2	热成像仪	9、直接温度测量范围≥-20℃~1000℃,可自动切换量程,并具有温度变化显示功能。	16
		10、配火场中最高温及最低温指针搜寻功能,并同时显示最高及最低温度,便于火场中快速定位及冷热追踪;	
		▲11、需提供拍照及视频纪录功能,能拍摄≥2000张照片和录制≥15h视频,读卡器SD*1(32G);	
		12、全套装备应包括: 热像仪主机、充电座、快速入门指南、两块充电电池、USB连接线、可伸缩挂绳、车充固定台支架、电源套件、口袋夹;	
		13、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含装备简介、使用注意事项及维护保养等内容。	

3	军事毒剂检 测仪	★1、总体性能符合《化学毒剂报警器通用技术条件》(GB/T32187-2015)或GJB1751A-2007毒剂报警器通用规范的要求; 2、采样方式: 泵吸式自动进样; 3、电池运行时间: 可充电锂电池,连续运行≥10h,充电时间≤4h; 4、低温测试环境≤-20℃的环境持续放置4小时候后正常工作; 5、具备声音和图形报警模式,报警声≥80dB(A); 6、防护等级 ≥IP54; 7、工作温度: -25℃~60℃; ▲8、可检测沙林(GB)、索曼(GD)、维埃克斯(VX)、芥子气(HD)、光气等军事毒剂,根据需要可添加检测新样本,分析时间≤5s。 ▲9、具有中文操作显示界面,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含装备简介、使用注意事项及维护保养等内容。	1
4	核辐射探测 仪	1、仪器可远距离测量核射线,避免人体受到伤害,具备声、光、字符报警模式,剂量率和累积剂量在测量范围内可设置报警阀值,报警响应时间≤5秒,能将测量数据远程传输或实时传输到电脑; ▲2、设备整机电流≤8mA,设备待机时间≥48h,连续工作时间应≥2h,连续检测≥2000次; ▲3、在有效探测区域内,能够探测α、β、γ和X射线; 4、工作温度范围: -20℃~60℃; 5、具有中文操作显示界面,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含装备简介、使用注意事项及维护保养等内容。	1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产品检测报告;	
		2、设备用于检测墙体可能出现松动倾倒、建筑大梁下沉、金属罐体侧移或是玻璃墙倒塌等提	
		前预警的报警系统,设备由主机,手持终端,三脚架组成;	
		▲3、激光探测调节可手动调节激位置,调节范围在50m范围内为±2m,在100m范围内为±4m,视频监视带有按键,可显示被监测物体,视频画面可放大、缩小,并具有拍照、录像以及存	
		储功能;无线传输距离 手持终端与主机的通讯距离≥800m;激光数量≥2束激光,同时监控	
		≥2个监测点,提高探测准确率 , 激光量程 ≥100m , 激光报警值支持固定报警值和任意设定	
		报警值两种方式;激光精度 ≤1mm;	
5	位移监测仪	▲4、 报警阈值 激光位移监测具备监测位移变化档位设置功能,可通过快捷键设置不少于8档 固定报警阀值和自定义1—999mm范围档位; 声光报警 当被监测物体位移变化超出设定阈值后	1
		,监测仪应发出声光报警报警声级应≥120dB; 设备具有过近、过远、观测异常、电量过低报	
		警等语音报警提示功能;	
		5、倾角报警器监控装置数量≥2,可显示报警值大小,带有低电压指示灯,报警值≤1;	
		6、倾角接收器自带一键搜寻功能,当倾角检测仪被掩埋时可进行查找;	
		7、防护等级≥IP54。 ▲8、具有中文操作显示界面,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含装备简介、使用注意事项及维护保养	
		等内容。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产品检测报告;	
		2、设备主要监测倾斜建筑物、玻璃、建筑大梁、混凝土墙体、金属罐体等,具备声光报警功能;	1
		│ ^{нс;} │ 3、设备主机屏幕对角线≥6.5cm,可显示位移、震动实时数值、报警值等内容。可通过三维立 │	
		体监测 X、Y、Z 三轴显示,分辨率≤0.01 度,精度≤0.1°。具有反向一键搜寻功能,可使	
		各路位移报警器自动报警,反向定位监测仪位置;	
6	余震监测仪	▲4、设备具有反向一键搜寻功能,可使各路位移报警器自动报警,反向定位监测仪位置。设	
		备标配4路余震位移监测器; 5、控制终端: ≥8英寸液晶显示屏,按键和触摸2种操控方式,可显示角度震动实时数值、各	
		5、空前终端:	
		模块开机可通过无线网络自动连接)等信息,并可与倾角监控器实现联动报警监控、监控精度	
		调节等内容。主机能一键录音录像和一键拍照,照片可缩放查看,回放视频可快进快退;	

能, 言要
R 养
L的
具的
1
220V
2两
保养
1

8	测温仪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预设高、低温危险报警,带背光显示选择功能用于测量事故现场温度; ▲3、镭射目标测量位置,自动读值锁定及自动关机功能,具备拍照和视频功能,具有数据储存功能; 4、能够摄氏/华氏温度单位转换; 5、测温范围: -50℃~950℃; 6、测量距离≥100m; 7、电池使用时间≥12h,可设置声音报警; 8、误差精度≤1%或者±1℃。	11
9	有毒气体探测仪	★1、符合GB3836. 4-2021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同时检测(可燃气,一氧化碳,氧气,硫化氢)等气体,液晶显示屏显示; ▲3、具备自检、警报震动功能;警报音量≥90dB; 4、防护等级≥IP67; ▲5、可燃性气体: (1)测量范围:0~100% LEL, (2)分辨率≤1% LEL; ▲6、氧气: (1)测量范围:0%~25%; (2)分辨率≤0.1%; ▲7、一氧化碳: (1)测量范围0ppm~1000ppm; (2)分辨率≤1ppm; ▲8、硫化氢: (1)测量范围0ppm~100ppm, (2)分辨率≤1ppm; ▲9、连续工作时间≥4h; 10、具有中文说明书和校准证书;	12

		11 月有永九州兵士及立日粉提与汨	
		11、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9、敕机具有第二式以具的陈爆入按证、陈爆签每~F : LICTA	
		▲12、整机具有第三方出具的防爆合格证,防爆等级≥Ex ib IICT4。	
10	可燃气体检测仪	▲1、具有国家认证的防爆 Ex ib IIB T3 GB标志,提供国家级检验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探测气体: 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 3、可燃物气体 (LEL): 0 - 100% (LEL 增量为 1%); 4、基本误差: ±5%LEL; 5、预热时间: ≤30s; 6、响应时间: ≤30s; 7、采样方式: 扩散式: 8、适用温度范围 -10℃~50℃; 9、连续运行时间≥6h; 10、LCD液晶显示器,带自动背光照明; 11、直接读数: 传感器实时浓度、电池电量、实时温度; 12、报警设定: 低报功能、高报功能设置,声音、发光二极管、振动指示报警,欠压指示; 13、适用湿度范围 ≤95%RH (无冷凝); 14、重量≤200g。	12
11	水质分析仪	★1、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具有测量水质电导度,分析水质的纯度和污染程度等功能,由水质分析仪、携行箱等组成; ▲3、内置≥8种波长比色测量; 4、具备浊度、色度、水硬度等≥20个检测项; 5、读数模式有吸光度、透光率、浓度等; 6、能够直接读取测量结果,无需换算,能自动锁定测量值,示值误差≤5%; 7、具有自动关机功能、断电保护功能和电量提醒功能,且可设定自动关机时间; 8、锂电池供电或USB直接供电; 9、储存测量数据≥2000组;	1

		10、全中文操作界面,防护等级≥IP68;	
		11、具备信号输出和红外线传输功能。测量范围: 2-150mg/L,测量精度: ≤9%;	
		12、其他要求:显示电导率和温度,带背光显示,具有数据储存功能。	
12	水质检测仪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能快速检测废水、废水处理厂出水和受污染的水中,能被强氧化剂氧化的物质(一般为有机物)的氧当量(COD量); 3、设备配备于坚固、耐用的一体集成式携行箱内,另附手提配件箱,设备集成液晶触摸屏、热敏打印机、RJ45网口、消解仪、管比色池、皿比色池及其他传感器预留插口; 4、支持WIFI联网、RJ网口有线联网、可无线(USB)传输和储存检测数据,提供系数曲线和样品曲线自定义标定;	3
13	电子气象仪	★1、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液晶屏显示; 3、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4、风速测量: (1)准确度: ≤±5%; (2)解析度: 0.5—60m/s; (3)反应时间: ≤3s; 5、具备多单位显示: 米/秒、公里/小时、英尺/分钟、海里(海里/小时); ▲6、温度测量: (1)准确度: ≤±2℃; (2)解析度: -45至70;	1

(1) 准确度: ≤±5%; (2) 解析度: 10%~90%; (3) 反应时间: ≤3s; ▲8、大气压力: (1) 准确度: ≤±2hPa; (2) 解析度: 700°1100hPa; (3) 反应时间: ≤3s; ▲9、工作环境: −20°℃*80°C; 10、海拔量程: ≤7000m;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液晶屏显示,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1、海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0.5—60m/s,反应时间: ≤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Δ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C,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3) 反应时间: ≤3s; ▲7、湿度测量:	
(3) 反应时间: ≤3s; ▲8、大气压力: (1) 准确度: ≤±2hPa; (2) 解析度: 700~1100hPa; (3) 反应时间: ≤3s; ▲9、工作环境: -20℃~80℃; 10、海拔量程: ≤7000m;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液晶屏显示,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8、大气压力: (1) 准确度: ≤±2hPa; (2) 解析度: 700~1100hPa; (3) 反应时间: ≤3s; ▲9、工作环境: -20℃~80℃; 10、海拔量程: ≤7000m;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 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定量度、大气压力、海拔; 液晶屏显示, 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 自动关机功能, 数据储存功能; 4、3、风速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0.5—60m/s,反应时间: ≤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45至70,反应时间: ≤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2)解析度: 10%~90%;	
(1) 准确度: ≤±2hPa; (2) 解析度: 700~1100hPa; (3) 反应时间: ≤3s; ▲9、工作环境: -20°C~80°C; 10、海拔量程: ≤7000m;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BT 11257-2011标准要求, 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 液晶屏显示, 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43、风速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0.5−60m/s,反应时间: ≤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人5、湿度测量准确度: ≤±2°C,解析度: -45至70,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2hPa,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C~80°C,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3) 反应时间: ≤3s;	
(2)解析度: 700~1100hPa; (3)反应时间: ≤3s; ▲9、工作环境: -20℃~80℃; 10、海拔量程: ≤7000m;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 液晶屏显示,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4、3、风速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0.5—60m/s,反应时间: ≤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2hPa,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8、大气压力:	
(3) 反应时间: ≤3s; ▲9、工作环境: -20℃~80℃; 10、海拔量程: ≤7000m;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 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 液晶屏显示, 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 自动关机功能, 数据储存功能; 4 气象仪 —43、风速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0.5—60m/s,反应时间: ≤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 ≤±2℃,解析度: -45至70,反应时间: ≤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5%,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1) 准确度: ≤±2hPa ;	
▲9、工作环境: -20℃~80℃; 10、海拔量程: ≤7000m;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 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 液晶屏显示, 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 自动关机功能, 数据储存功能; 43、风速测量准确度: ≤±5%, 解析度: 0.5—60m/s, 反应时间: ≤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 ≤±5%, 解析度: -45至70, 反应时间: ≤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 解析度: 10%~90%, 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5%, 解析度: 10%~90%, 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 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 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2)解析度: 700~1100hPa;	
10、海拔量程: ≤7000m;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Δ2、可测风速、温度、大气压力、海拔;液晶屏显示,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43、风速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0.5—60m/s,反应时间: ≤3s; Δ4、温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45至70,反应时间: ≤3s; Δ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2hPa,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3) 反应时间: ≤3s;	
11、重量: ≤1000g; 12、具有中文说明书;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 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 液晶屏显示, 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 自动关机功能, 数据储存功能; 【有象仪】 ◆3、风速测量准确度: ≤±5%, 解析度: 0.5—60m/s, 反应时间: ≤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 ≤±5%, 解析度: -45至70, 反应时间: ≤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 解析度: 10%~90%, 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2hPa, 解析度: 700~1100hPa, 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 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 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9、工作环境: -20℃~80℃;	
12、具有中文说明书;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液晶屏显示,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4、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4、3、风速测量准确度:《±5%,解析度:0.5—60m/s,反应时间:《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2℃,解析度:-45至70,反应时间:《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5%,解析度:10%~90%,反应时间:《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2hPa,解析度:700~1100hPa,反应时间:《3s; 7、工作环境:-20℃~80℃,海拔量程:《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2、技术要求:			10、海拔量程: ≤7000m;	
★1、符合JBT 11257-2011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液晶屏显示,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4 气象仪 4 急3、风速测量准确度:《±5%,解析度: 0.5—60m/s,反应时间:《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2℃,解析度: -45至70,反应时间:《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2hPa,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3s; 7、工作环境:-20℃~80℃,海拔量程:《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11、重量: ≤1000g;	
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风速、温度、湿度、大气压力、海拔;液晶屏显示,具备最大/最小/平均值锁定功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4 气象仪 —3、风速测量准确度:≤±5%,解析度:0.5—60m/s,反应时间:≤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2℃,解析度:-45至70,反应时间:≤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5%,解析度:10%~90%,反应时间:≤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2hPa,解析度:700~1100hPa,反应时间:≤3s; 7、工作环境:-20℃~80℃,海拔量程:≤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12、具有中文说明书;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能,自动关机功能,数据储存功能; ▲3、风速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0.5—60m/s,反应时间: ≤3s; ▲4、温度测量准确度: ≤±2℃,解析度: −45至70,反应时间: ≤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2hPa,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14				
▲4、温度测量准确度: ≤±2℃,解析度: -45至70,反应时间: ≤3s;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2hPa,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 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1.4	层色的		1
▲5、湿度测量准确度: ≤±5%,解析度: 10%~90%,反应时间: ≤3s; 6、大气压力准确度: ≤±2hPa,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14	(《八		1
6、大气压力准确度: ≤±2hPa,解析度: 700~1100hPa,反应时间: ≤3s;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7、工作环境: -20℃~80℃,海拔量程: ≤7000m。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 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技术要求:			7,1,1,1,2,1	
2、技术要求:			★1、满足《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检定规程》(JJG 966 2010)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	
	15	激光测距仪	(1) 具备测距、测高、测角、测速等功能,整机净重≤300g;	22
(2) 测距范围: 3~1500m;		WY / UTV3 MC X		
(3)测量精度:测距精度: (300m以内)≤±0.2、(300m以上)≤±1m;				
(4) 测角范围: -90° ~+90°, 倾角精度: ≤±1°;				

		(5) 视野范围: 7°, 放大倍数≥7倍;	
		(6) 有自动关机功能;	
		3、提供专用仪器储运箱、中文使用说明书。	
		★1、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测量角度、距离、面积等,整机净重≤300g; 配备有三角支架;	
16	测距仪	▲3、测距范围: 4~1500m,测距精度: ≤±0.3m; 视场角≥5°; 4、倾角精度: ≤±1°; 物镜口径≥20mm;	4
		5、提供专用仪器储运箱及中文使用说明书。	

第六包

		★1、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安全绳索通过自动止坠器与安全带的胸部或背部挂点相连,可使救援人员在绳索上升/下降时具备备份保护功能;	
		3、普通使用时,不需要人为干预自动止坠器便可在绳索上并且跟随使用者的移动,如遇坠落冲击或突然加速,自动止坠器将在绳索上制动并制止使用者的下坠;	
1	自动止坠器	4、自动止坠器必须带有锁定功能,能将设备固定在绳索上降低坠落距离,连接臂能防止通过中间时设备发生掉落;	40
		5、绳兼容直径: 10—13mm;	
		6、止坠器本体: ≤450g, 铝合金材质;	
		7、配专用势能吸收器,与止坠器连用,两端配有连接点可使锁扣始终处于正确受力位置并保护 扁带免于磨损;	
		8、势能吸收器重量≤220g;	
		9、势能吸收器最大允许长度≤40cm。	

2	自动锁定下降器	★1、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主要功能:沿固定绳索进行可控式下降。 3、材质:铝合金或不锈钢; 4、适合绳索直径:9—12mm; 5、下降最大速度:≥2m/s; 6、最大工作负荷:≥200kg; 7、重量:≤450g。 ▲8、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	40
3	下降器	★1、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主要功能:沿固定绳索进行可控式下降。 3、材质:铝合金或不锈钢; 4、适合绳索直径:9—12mm; 5、下降最大速度:≥2m/s; 6、最大工作负荷:≥200kg; 7、重量:≤450g。 ▲8、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	40
4	通用安全绳(200米)	★1、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安全绳应由原纤维制成; 3、安全绳应为连续结构,主承重部分应由连续纤维制成; 4、安全绳应采用夹心绳结构; 5、安全绳表面应无任何机械损伤现象,整绳粗细均匀、结构一致; 6、安全绳的长度为≥200m每根安全绳的两端应妥善收尾,宜采用绳环结构,并用同种材料的细绳扎缝不少于50mm,在扎缝处热封,扎缝处包以裹紧的橡胶或塑料套管; 7、安全绳的最小破断强度:应不小于40kN; 8、安全绳的延伸率:当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10%时,安全绳的延伸率应不小于1%且不大于10%; 9、安全绳的直径宜12.5mm; 10、安全绳的耐高温性能:经204℃±5℃的耐高温性能试验后,安全绳不应出现融熔,焦化现	12

		<i>L</i> .	
		象; 11、具有永久性的标志,其内容为:产品型号、用途、商标(或者生产厂名)、批号以及生产 日期。	
5	多功能省力系统	★1、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具有紧凑的高效双向双滑轮组,拥有4:1或5:1、或拥有6:1或7:1的机械省力系统; 3、组成部分:内置滑轮组和绳索系统; 4、重量: ≤400g; 5、工作承重:≥120kg; 6、最大承重:≥30kN; 7、最大绳子直径:≥6mm; 8、最大提升高度:≥100cm; 9、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	40
6	全身吊带	★1、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承重织带宽度≥40mm,≤70mm,能调节尺寸大小,吊带的织带边缘通过热封或其它措施来防止织线松脱; ▲3、安全吊带上的带扣和调节装置滑移距离:≤10mm,而且安全吊带不应出现影响其安全性的明显损伤; ▲4、安全带的带扣的边角半径≥6mm; ▲5、缝合接口及缝合末端回缝≥13mm; ▲6、金属部件和金属零件应无棱角、毛刺,不得有裂纹、明显压痕和划伤等缺陷,其边缘应呈弧形; 7、有≥5个挂点,具背部、胸部、腹部各一个、腰部D型环两个,并附有工具挂环; 8、带有衬垫的肩带、可调节的宽大腿环,能让操作者向上向下调整,腿环配有快速卡扣,腰带下方设有连接点,用于连接定位挽索。	40
7	滑轮套装	★1、符合《消防用防坠落装备》XF494-2023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组成:包含小滑轮1个、单滑轮1个、双滑轮1个、单项滑轮1个; 3、小滑轮: ★(1)材质:铝合金; (2)适用绳索直径:7-11mm;	40

- ▲ (3) 工作效率: ≥94%;
- (4) 重量: ≤120g;
- ★ (5) 极限负荷: ≥22kN;
- ★ (6) 最大工作负荷: ≥5kN;
- (7) 滑轮直径: 1.5-3cm;
- (8)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 4、单滑轮:
- ★ (1) 材质: 铝合金;
- (2) 适用绳索直径: 8mm-13mm
- ▲ (3) 工作效率: ≥94%:
- (4) 重量: ≤300g;
- ★ (5) 极限负荷: ≥25kN;
- ★ (6) 最大工作负荷: ≥5kN;
- (7) 滑轮直径: 2.5-5cm:
- (8)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 5、双滑轮:
- (1) 兼容绳索直径:7-13mm;
- (2) 滑轮直径15-30mm, 滚珠轴承;
- ▲ (3) 工作效率≥94%;
- ★ (4) 最大工作负荷≥10kN;
- ★ (5) 断裂强度≥36kN;
- ★ (6) 材质: 铝合金:
- (7) 重量: ≤500g。
- (8)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 6、单向滑轮:
- ★ (1) 材质: 铝合金;
- (2) 适用绳索直径: 8mm-13mm;
- (3) 重量: ≤200g;
- ▲ (4) 工作效率≥94%;
- ★ (5) 极限负荷: ≥15kN;
- ★ (6) 最大工作负荷: ≥5kN;

8	挂钩套装	★ (7) 单向制停状态最大工作负荷: ≥2.5kN; ★ (8) 单向制停状态极限负荷: ≥7.5kN; (9) 滑轮直径: 2.5-5cm; (10)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0型环2个: ★ (1) 符合《消防用防坠落装备》XF494-2023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 主要功能用途: 适合设置保护系统,连接滑轮等; ▲ (3) 主要技术要求:最大拉力:纵向拉力:≥30kN,模向拉力:≥8kN,开门拉力:≥10kN:锁门开口尺寸:≥20mm; ▲ (4) 其他要求:材质为7075铝合金锻造; 2、D型环(自动锁扣)2个: ★ (1) 符合《消防用防坠落装备》XF494-2023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 主要功能用途:适合消防、救援、攀登和高空作业; ▲ (3) 主要技术要求:最大拉力:纵向≥45kN,横向≥10kN,开门≥14kN,重量≤230g; 3、0型自动锁扣2个: ★ (1) 符合《消防用防坠落装备》XF494-2023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 主要功能:配有防翻转杆,上锁套筒带有粗糙纹理便于打开锁门,防翻转杆能保持锁扣在正确的位置,锁鼻能防止钩挂,轻松扣取东西; ▲ (3) 技术要求:主轴强度:横轴强度≥25kN;开门主轴强度≥8kN;开门宽度≥7kN; ★ (4) 其他要求:铝合金材质; 4、梨形锁扣2个 ★ (1) 符合《消防用防坠落装备》XF494-2023 标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 主要功能:用于登山攀岩拓展,特殊形状更适用于一些特殊场景; 4、《3)技术要求:纵向拉力≥23kN 横向拉力≥8kN,重量≤100g; ★ (4) 其他要求:材质:高强度合金。 ★1、技术性能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相关行业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	40
9	绳索救援套装	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由头盔、五点式安全吊带、防慌乱下降器、止坠器、可调式挽锁、胸式上升器、手持式上	16

升器、脚踏绳、救援绳包、0型安全钩、绳索手套、桶包等组成;

★3、五点式安全吊带:超舒适绳索作业安全带;配有CROLL L胸式上升器,ASTRO BOD FAST安全带能在上升时,提供更好的舒适性;腹部连接点可打开,以方便装备穿戴(上升器、坐垫等);半硬式、宽大的腰带和腿环,提供支撑;使用透气泡棉作内衬,以提高悬挂时的舒适度;安全带后背(腰带和腿环之间)带有DOUBLEBACK自锁扣,在使用背部连接点时可以将其调短;安全带能携带和整理工具,配有多个工具挂环和CARITOOL工具挂扣槽及TOOLBAG 工具包连接点;背部连接点配有坠落指示器;ASTRO BOD FAST国际型号采用带FAST自动扣的腿环;腰围可调范围70—93cm,腿围可调范围47—62cm,适合身高165—185cm,重量≤1900g;

▲4、头盔: ABS外壳、内衬为六点式可拆卸内衬,具备头灯导轨,可连接耳罩和护目镜,重量 ≤490g; 颜色: 醒目色,提供白、红、黄、橙、荧光黄等多色; 适用于头围53—63cm; 具有防震功能,透气孔≥12个; 内垫完全可拆卸; 工作温度范围: -10至+50°C; 配备配套的护目镜、头盔遮阳帽檐和头灯(亮度≥300 lm,红光、白光两种模式,300lm模式下照明时长≥2小时,100 lm模式下照明时长≥8小时);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5、防慌乱下降器: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防慌乱自动制停功能,受力时内部凸轮压紧绳索达到悬停功能;下降最大速度:≤2m/s;工作负荷≥5kN;重量≤600g;适合绳索直径:8—13mm;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6、止坠器:不需要人为干预止坠器可在绳索上自由移动,并且跟随使用者的移动;如遇坠落冲击或突然加速,移动止坠器将在绳索上制动并制止使用者的下坠;内置了锁定功能,降低坠落距离;连接臂能防止通过中间时设备发生掉落;用于10—11.5毫米直径绳索;重量≤500g;配备撕裂式扁带,两端配有织带保护器,长度≥40cm 重量≤250g,最大负荷≥200kg;

▲7、可调式挽锁:可调定位系索,用于固定锚;可快速调节,允许在负载下进行调整;调整范围30cm—100cm可调;可容纳所有尺寸的锁钩,用环形挂接装置连接到线束的连接点;重量≤600g;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8、胸式上升器: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重量≤200g;工作负荷≥5kN;适合绳索直径:8—13mm;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9、手持式上升器: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内置倒齿卡住绳索达到止滑功能,具备防脱绳索设计,人体工程学手柄设计,把手绝缘;左、右手可选;绳索直径:8—13mm;重量:≤200g;工作负荷≥5kN;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0、脚踏绳: 材质尼龙,配合上升器使用的可调节脚踏带,长度≥100cm;重量: ≤110g;破断强度≥20kN;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11、救援绳包: 材质,聚氯乙烯(PVC)夹网布+织物;容量: ≥45L; 重量: ≤1400g; 可入200m 直径10.5mm绳; 材质: 聚氯乙烯夹网(1000D); 坚固耐磨,带有衬垫可调节肩带; 袋口锁可实现快速开关,结实耐用袋口有防漏档盖,预防小件漏出;包内备有2个绳头挂点,1个吊包挂点,方便提拉吊运; ▲12、0型安全钩: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材质:铝合金;重量: ≤100g;开口闭合状态时,长轴破断强度≥25kN;开口打开状态时,长轴破断强度≥7kN;短轴破断强度≥7kN;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13、绳索手套:用于消防结绳,手套厚度0.6—0.7mm,掌心部采用加强层,超贴手度,素手感觉,打结速度更快;手背采用弹力透气纤维,适用打绳结;超薄0.6—0.7mm无加强层,内里附有碳化硅层,具有防火、阻燃、耐酸碱、抗油防静电功能;不少用表点,特况于原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层	
		节易损处的耐磨性和防割性,具有防撕裂性能和防穿刺性能;提供产品合格证和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14、桶包: 材质为聚氯乙烯(PVC)夹网布+织物;容量: ≥5L;重量: ≤300g;可装备于安全吊带腰部两侧使用,可装配于安全带腰部两侧使用,使用特殊的装配组件,安装十分方便,包的外侧有方便放置工具的松紧带环,内侧有收纳袋(独立储物袋),可以储存物品。	
		★1、技术性能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相关行业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由下降器、分力板、机械抓结、扁带环、临时岩石锚点制作套件、钢缆锚点和钢钎等组成│;	
		★3、分力板: 铝合金锚固点,孔径: 19±1mm,适合用于救援时设置锚点;孔洞数量≥8;断裂 负荷≥45kN;重量≤300g;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0	锚固装备套装	▲4、机械抓结:超轻滑轮/抓绳器,设计用于绳索上升、救援和自救等情况下作用;移动侧板用于安装绳索或扁带;弹簧凸轮可用于上升;滑动锁可以使其成为滑轮;适合洞穴救援;可以提拉轻物体;可以在潮湿或泥泞的绳索上工作;可以在扁带或绳上调节位置;重量: ≤400g,断裂负荷: ≥22kN,适用绳索直径:8—13mm,适用扁带宽度:10—16mm;提供使用说明书(中文)、产品合格证及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16
		▲5、扁带环:聚酰胺或同等材质;长度:60、80、120、150、180、240cm;宽度:≥10mm;厚度:≥2mm;断裂极限≥22kN;重量≤30g;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6、临时岩石锚点制作套件:便携电锤,最大击破效能:400CM/分钟;充电锂电池电锤,电压: ≥20V,电池容量:≥5.2Ah;钻头直径与所配备的挂片、膨胀钉相匹配;锂电驱动,除了钻孔 外,还有锤击功能;挂片(含膨胀钉):一套含 30 个挂片和 30 个膨胀钉;挂片为可多方向 受力挂片,316不锈钢材质;直径 10mm,最小断裂强度 15kN;膨胀钉为不锈钢材质,尺寸规格	
		文//注//, 510个功物的灰; 且任 10㎜,取小奶农强度 15kN; 膨胀切对个切物的灰,尺寸风俗	

		10×90mm,用于所有类型的和硬度的岩石,钻孔直径 10mm,钻孔深度 95mm; 7、钢缆锚点:材质为不锈钢、铝、聚氯乙烯,产品结构为:不锈钢钢缆绳、铝制套环、透明防磨套管; 度:≥80mm;钢缆直径:7mm;最小断裂强度(MBS):≥25kN;重量:≤350g; 8、钢钎:采用高强度钢材制成;长度:≥0.75m,重量:≤3kg;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9、下降器:从下降状态可以立即切换到上升状态,无须转移负荷;内置单向滑轮,采用大直径的密封滚珠轴承;用于10.5—11.5毫米直径绳索;可以在不用手柄时自动锁住绳索;一旦锁住,不需触动手柄即可收绳;工作负荷≥250kg;重量≤1.5kg。	
11	水面漂浮救生 绳(200米)	★1、符合GB/T88342016绳索有关物理和机械性能的测定,救生绳线密度测试按GB/T8834-2016规定的方法进行测量,救生绳包装箱体对应GB/T191规定提供相关标志,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2、水面漂浮绳索材料:高强聚乙烯+抗老化剂,水面漂浮绳具有自动发光、反光的功能;3、直径≥8mm;长度200m,破断强力≥18kN,漂浮时间≥48h;4、配防水绳包、手环、金属挂钩;5、绳头设有检验标识、生产日期等信息;	51
12	消防用防坠落装备	★1、技术性能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相关行业要求,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主要包含由全身安全吊带、轻型安全钩、通用型安全钩、滑轮装置、上升器、下降器、抓绳器、通用型安全绳、手套、绳包等; 3、全身安全吊带:各1根,采用聚酰胺纤维或聚酯纤维和高强度金属件制成; 4、轻型安全钩:4个,铝合金材质,在开口闭合状态时,长轴的破断强度≥27kN,在开口打开状态时,长轴破断强度≥7kN;短轴破断强度≥7kN; 5、通用型安全钩:2个,铝合金材质,在开口闭合状态时,长轴的破断强度为≥40kN,在开口打开状态时,长轴破断强度≥11kN;短轴破断强度≥11kN(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6、滑轮装置:1个,不锈钢材质,适合10~12mm直径的绳索; 7、上升器:1对,由手式和脚式上升器组成,上升器主体采用铝合金材质、凸轮为镀铬钢材质、把手为双重密度塑胶材质,适合10~12mm直径的绳索; 8、下降器:1对,铝合金材质、凸轮为镀铬钢材质,极限负荷:≥13kN;适合10~12mm直径的绳索; 9、抓绳器:1个,铝镁合金材质,适合10~12mm直径的绳索,断裂负荷:≥22kN; 10、通用型安全绳:杜邦丝制作,为连续、夹心绳结构,主承重部分由连续纤维制成。最小破断强度为≥22kN,直径10.5mm,长度50m(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46

		11、手套: 2双,采用外层、防水层、隔热层、衬里组成。面料采用永久性阻燃纤维材料,具备阻燃、防水透气、防静电、舒适等性能;割破力≥15N; 12、绳包: 1个,可装100m安全绳及装备,有双肩背带,可手提。	
13	牵拉器	★1、满足国家或行业标准《消防用防坠落装备》(XF 494-2004),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 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主要功能:用于在破拆时、结构调整时对人员的保护,亦可用于牵拉方向柱等结构,对人员 施救; 3、技术要求:最大牵引力≥4t;重量≤7kg;配加长钢索≥6米。	16
14	电动卷扬机	★1、符合GB/T1955-2019《建筑卷扬机》的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由电机、钢丝绳、卷盘、电池、充电器、滑轮、钢锁等构成;用于上升或提拉物体; 3、技术要求: ▲ (1)整机质量(不含电池)≤16kg,电池质量≤ 5kg; (2)提升力≥3t; (3)使用遥控器应能进行升降机上升或下降方向和速度的控制;升降机的直线遥控距离≥80m; (4)升降机应具有过载保护功能,工作负荷超过额定负载时能停止工作; (5)升降机应具有紧急手动下降功能,在电池无电的情况下,电动升降机应能手动下降; (6)设有紧急停止按钮; (7)升降机的外露转动部位应设有防护装置; (8)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 4、其他要求:设备1台 电池2块 说明书1份 合格证1张 充电器1个 安全扣1个 遥控手柄1个。	1

第九包

序号	装备名称	参数	数量
1	充气救援 艇(橡皮 艇)	★1、橡皮艇符合GJB11A-2013,艇长度符合标准中的II类艇; 舷外机符合CB/4505-2020; 舷外机的标定功率及转速按照GB、T1147.2-2017规定进行测试,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气囊数≥8个,结构:船底"V"型充气拉丝底板,M型艇底; 3、橡皮艇按要求配备舷外机挂机板、防水多层胶合板或铝合金板舱底板,橡皮艇主颜色为橙色或红色; 4、艇边设有船边绳和软体把手,把手数量每侧不少于3个; 5、橡皮艇在应配备铭牌,用于标明型号、规格、重量、生产日期等信息; 6、随艇配备电动充气泵、补艇胶、补艇备用皮; 4、舷外机为汽油舷外机,后操作式,四冲程,功率≥29Kw,排放标准按照GB 15097执行,燃油系统符合GB/T18571的规定,防火性能按照GB/T 4556,舷外机应有铭牌,铭牌固定在外壳表面	13
2	舷外机(含 油 箱防护 罩)	明显处,并用防腐蚀材料制作。 ★1、舷外机符合CB/T 4505-2020,舷外机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GB/T 4208-2017的规定的IP 65; 燃油系统应符合GB/T 18571的规定,防火应符合GB/ 4556的标准,舷外机安全应符合GB/T 20651.1、GB/T 20651.2d的规定,静推力应符合GB/T 18572; 2、技术参数: (1) 功率≥29Kw,并配备专用钥匙,启动形式为手启动+电启动; (2) 配备≥24L的油箱、油管、启动绳、螺旋桨防护罩、简易维修包。	13
3	摩托艇	★1、摩托艇符合(GB/T 33198-2016),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含电子版),含装备简介、使用注意事项及维护保养,整机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乘员人数: ≥3 人,最大载重量: ≥300kg; ▲3、燃油容积: ≥70L,功率: ≥140kW,发动机类型: 4缸4冲程,机油容量: ≥3L,最大时速: ≥110km/h; 4、总质量: ≥400kg,随艇配备拖车、吊装固定架; 5、加装警灯、警报,带喊话、照明功能,根据用户要求进行涂装; 6、供货前,须主动对接使用单位,确保满足使用单位需求。	1

		★1、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	
4	充气救生筏	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由环形柱状气囊和充气底板两部分构成,主体采用PVC/Polyester合成材质,气囊两端翘起设计,充气底板和气囊之间带有镂空区域; ▲3、气囊4气室设计,带有4个LEAF充气阀门和4个LEAF自动泄压阀门; ★4、充气后整体尺寸≥505x128x75cm,气囊直径≥30cm,充气底板尺寸≥241x67x10cm,充气底板带有1个LEAF充气阀门,充气底板表面带有EVA凹凸表面防滑区域; 5、单侧镂空处长度≥70cm,最宽处≥60cm,气囊内侧≥20个尼龙织带把手,气囊外侧≥4个橡胶把手:	6
		6、救生筏两边船舷有≥16个金属环,救生筏两端各1个橡胶把手,救生筏两端各有1个金属环。	

第十二包

序号	装备名称	参数	数量
1	水下侧扫声 呐	★1、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水下声呐液晶显示屏≥ 12 寸,显示器具有中文操作界面,支持北斗定位功能、全球简易图、无线、雷达等,内置供电系统:控制箱内置锂电池和外置AC供电两种功能,控制面板有电池电量显示,电池续航时间≥10 小时,外接AC供电可实现无限续航; ▲3、声呐最大耐压深度≥200m; 4、水下声呐生命探测仪集成了水下声呐技术和水下视频技术双结合先进的水下勘察装备;主要用于水下探测、勘探、水下打捞和救援的用途; ▲5、主机和声呐探头应具备可安装可拆卸支架,可快速在冲锋舟或等多种类型船体上使用;配备水下视频搜索探头,使用高强度材料制作,具有抗水压防冲撞性能,可 360°自动旋转和调整旋转搜索速度,探测深度≥20m,防水等级≥IP67; ★6、水下声呐可进行全方位救援扫描;可开启多分屏,同时查看多个画面,带有下扫、侧扫、CHIRP成像以及水下 360°视频成像。下扫、侧扫均≥90m,并具备扫描记录功能,可实时记录探测数据,防护等级≥IP68; 7、配置清单:声呐探测仪主机1台;声呐传感器1个;船用支架 1个;内置专用电池1个;水下视频系统主机1台;水下摄像头1个;≥20m潜水线1卷;防尘、防水防护箱1个。	2

2	水下前视声呐	★1、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便携式多用途声呐视频探测系统,具水下探测功能,提供清晰影像,在黑暗或浑浊的湖水或河水中协助操作人员从声呐系统和水下摄像头快速地确定目标位置和捕捉实时图像; ★3、声呐系统:深度,侧面/下方影像≥38m; ▲4、视场角:约800垂直 ×480水平。防水级别:≥IP68; 5、系统能实时显示日期、时间、船速、水深和水温;配备北斗定位系统以显示位置经纬度。声纳影像可以储存SD记忆卡中,电流输出,电压有效值:≥1000W;峰值:≥4000W; ▲6、操作频率:≥800KHz、455KHz、83KHz; ▲7、视频系统:≥7寸高清彩色LCD屏幕; 8、灯泡使用寿命不少于1000小时。180°操控角度。镜头总检视范围:≥231°; 9、标配≥10米缆线,镜头防水:≥50米、声呐系统连续操作不少2.5小时,视频系统连续操作不少5小时,充电不多于5小时。	2
3	便携式流速 仪	★1、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转子式流速仪》(GB/T 11826-2019),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主要功能:用于测量水等液体流速的一种便携式测量仪表; ▲3、测速范围:0.06-8m/s 或优于;测流误差:≤1.5%或优于;采样时间 1~999s 任意设定或优于;测量方式:测杆定位测量或优于;温度范围:-20℃-50℃ 或优于。	10
4	水深探测仪	★1、专有的深度追踪声呐技术、能准确测量水域环境的深度和温度,测量介质:淡水和海水,符合SL/T 185-1997《超声波测深仪》JJG(水利)003-2009《超声波测深仪》,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探头、显示屏一体化设计,屏幕尺寸: ≥ 200mm x40mm,LCD液晶数据显示,背光设计; 3、工作温度: (-18~71℃),深度范围: ≥0.5m~90m; ▲4、防水等级: 不低于 IP68,防水深度≥100m,声呐发射功率≥200W; 5、电池使用时长: ≥22h; 9V碱性电池,可测量超过≥300次,正常低耗≤1.6W; ▲6、传感器发射频率: 200kHz,传感器波束角度: ≥30°,精度: 量程的1/10 深度精度≤	10
		0.1m, 温度精度≤0.1℃; ▲7、磁性开关, 可漂浮设计, 48小时不下沉, 配套便携式设备箱尺寸; ≤ 300mm*250mm*120mm, 结构设计合理, 实用性强;	

	LOG D	★1、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5	水温仪	▲4、测量深度范围: ≥90m,流速范围不低于0.05~8m/s,操作温度范围不低于 -10 ℃~50℃; ▲5、精度: 不低于量程的 $1/10$ (由于水面干扰因素较多,深度越大,越精准); 6、电池类型: 间隔 10 s测量电池可测量高不低于 500 次。	2
6	定位浮标	 1、能快速容易地在水面或水底抛掷,可用作失物的标记,或在某位置做记号; 2、定位浮标具备耐冲击抗风浪,结构紧凑合理; 3、浮标装有高能见度频闪灯:持续照亮时间3天以上; 4、配有配重铅块和≥40米聚丙烯纤维绳子,浮标印有"消防救援"字样标识,底部有挂孔,可系绳连接潜水员,每套至少6个定位浮标; 5、供货时提供产品合格证。 	26
7	充气式上浮 系统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浮袋由高强度 PVC 涂层布制成,强度≥ 5000N/5cm, PVC 涂层布材质无害,符合国内外相关标准,工作环境:可用于海水、淡水; 3、浮袋为单吊点,吊带、卸扣、吊环等必须有工作强度标示; 4、顶部有翻倒绳附着点,配有手拉排气阀,从浮袋下面手动操作打开; 5、浮袋安全系数应至少为工作负荷的 5:1,符合 IMCAD016 标准; 6、充气口为螺纹不锈钢球阀和气瓶快接充气两种方式; ★7、提升力≥2000kg。	2
8	救生拉杆	★1、全套配置包含: 三爪钩、弧形套索、浮球、浮力圈; ▲2、伸缩杆: 超轻碳纤维杆,可漂浮,收缩长<2.5米,伸开长≥18m,重量<2.9kg; ▲3、浮力球: 用于增加伸缩杆的浮力,也可作独立的浮力设备使用,直径≥23cm,高度≥28cm,重量≤1.2kg; ▲4、浮力圈: 浮力圈的直径≥40cm,重量<0.5kg,不锈钢、尼龙带、泡沫混合体; 5、提供产品合格证书。	26

9	滚钩	★1、救生滚钩应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材质制作,由三角拉杆,不锈钢锁链,三爪锚钩,搭扣连接器,≥10mm双层尼龙编织绳组成; ▲2、整体三角可拆卸式设计,在底端配置6套可拆卸不锈钢锚钩,不锈钢三爪锚钩强度≥8.4kN; ▲3、三角架需经过静载荷性能测试:承重≥200kg重物,并保持5min,卸载后,外观检查未发生变形现象; 4、头部配置20米的高强度拖拽螺旋牵引绳,不少于3股,每股直径≥8mm,承重强度≥28kN; 5、配专用包装袋; 6、提供产品合格证书。	20
10	全面罩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潜水全面罩:由全面罩,水下耳机,水面基站组成; 3、适用于潜水员在污染、低温和复杂水下环境中进行作业时的面部保护; 4、面罩和调节器框架结构采用高强度 ABS 塑料;一体化硅胶材质的双密封裙边; 5、技术参数: (1)配备专用水下通讯单元和耳机/麦克风; (2)独有的导流除雾设计提高水下使用的便捷和安全性; (3)单向阀门排气设计有效消除二氧化碳堆积; (4)面罩右侧装有水面呼吸阀门,降低入水前气体消耗量; (5)使用专用可调整的鼻托垫进行耳压平衡; ★(6)水面基站:四频道通讯,标准范围200—3000m,输出功率约5w,配备比例:5套全面罩配备1套水面基站; (7)水下耳机:配合全面罩使用,双频道水下通讯耳机。标准范围50—500m,输出功≥0.5w,水下耳机最大使用深度≥40m。	33

11	潜水全面罩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潜水全面罩:由全面罩,水下耳机,水面基站组成; 3、适用于潜水员在污染、低温和复杂水下环境中进行作业时的面部保护; 4、面罩和调节器框架结构采用高强度 ABS 塑料;一体化硅胶材质的双密封裙边; 5、配备专用水下通讯单元和耳机/麦克风; 6、独有的导流除雾设计提高水下使用的便捷和安全性; 7、单向阀门排气设计有效消除二氧化碳堆积; 8、面罩右侧装有水面呼吸阀门,降低入水前气体消耗量; 9、使用专用可调整的鼻托垫进行耳压平衡; ★10、水面基站:四频道通讯,标准范围200—3000m,输出功率约5w,配备比例:5套全面罩配备1套水面基站; 11、水下耳机:配合全面罩使用,双频道水下通讯耳机。标准范围50—500m,输出功≥0.5w,水下耳机最大使用深度≥40m。	16
12	干式潜水衣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面料拉伸强力、经向≥ 1800N, 纬向≥ 950N; 3、每套包括干式潜水衣、干式潜水手套、潜水靴和潜水拉杆箱; 4、整体采用三层超轻质纤维材料叠加制造。水密封金属拉链,护膝和臀部为高强度高韧性芳纶涂层一凯夫拉补强设计,加厚硬质鞋底,鞋背配魔术贴。有进排气阀门。前胸倾斜拉链,方便潜水员穿脱,有可调节系绳,穿着可任意调节,在体侧分别有 2 个口袋,配有 D 型环。干衣内部带有弹性背带,适合不同人体体型,全身多处反光条设计,救援时醒目警示,识别性强,配有潜水服手提包,与充气阀连接的低压管,袖子和领子可以自行拆卸。	16

13	湿式潜水衣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3mm带有钛涂层的氯丁橡胶材质可以在寒冷的温度中提供非常好的热反射性能; ▲3、在肩部、背部和手臂处都采用特殊的PowerSpanT材质提高灵活性,降低束缚性; 4、所有的缝线处都是用暗针缝制,并且都做了加固压胶处理,最大程度的确保保暖和舒适感; 5、双向的YKK前置拉链和手腕部、踝部拉链可以使救援者穿、脱装备都非常的迅速和便捷; 6、在躯干的两侧部位有大摩擦力区域用于搭配PFD固定使用; 7、在膝盖和小腿处都有聚氨酯涂层垫,可以提供额外的保护,手臂和腿部有荧光反射区,并且 有RESCUE救援字样,提高了救援者的警示性; ▲8、质量: ≤1.8kg。	16
14	潜水装备套 装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符合救援人员水上或水下作业要求; 3、技术参数: (1)潜水头套用于水域救援保暖头套使用,通过包裹头部和耳朵减少在水里身体的热量流失,高弹性氯丁橡胶制成,内层贴合皮肤的内衬,穿着舒适,耐久度高; (2)面镜:重量轻、紧凑、牢固、硅胶裙边无泄漏的密封效果、可安装光学镜片; (3)干衣底衣双层防水保暖内衣,搭配干式潜水服使用。轻盈透气具有良好的保暖效果。前拉链设计,两头均可拉合。脚底配蹬带。口袋使用拉链; (4)脚蹼:蛙鞋,蹼片采用聚丙烯材质,鞋垫采用柔软的弹性纤维; ★(5)潜水气瓶:防锈及防爆全铝合金瓶身,铜制瓶头,配防爆安全阀,容积:≥11L,符合GB/T11640-2021标准,配备充气转换接口(与空呼充气泵匹配)。	24
15	潜水浮力装 置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双侧口袋有魔术贴,防止内容物脱落,也避免使用拉链,操作不便; 3、右侧口袋内侧有备用调节器口,左边口袋内侧有潜水仪表口,方便收纳和保护备用调节器和潜水仪表; ▲4、外层采用 1000D CORDURA 面料,防外线 UV 面料,方便快速辨认; 5、水中最小可承重≥140N,最大可承重≥230kg体重; 6、后背气瓶绑带设计有配重袋,方便调整身体的配重系统分布; 7、全部金属配件经过72小时测试盐雾测试,耐海水锈蚀。	16

16	潜水气瓶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12L 潜水专用气瓶,含瓶头阀; 3、瓶体材料:同等或优于6061铝制气瓶; 4、壁厚:12.2mm;	16
		5、公称容积:容积为12±0.5L; 6、公称工作压力:≥200bar,水压试验压力:≥300bar,气密性试验压力:≥200bar;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17	潜水调节器	2、呼吸反应更便捷快速;低压管接口位置,可设有旁通管,呼吸气体降压位置完全干燥,避免 二级调节器结冰;	16
11	(含附件)	3、一级调节器以夹头方式与气瓶连接,通过隔膜设计降低气瓶压力到 9.8 至 10.5bar 的水平 ,适合各个深度的潜水。一级头可设计DFC 控制流量系统,级头可设计DFC 控制流量系统,可 最大限度的降低在吸气时所产生的瞬间压力下降。保持足够的通气量,使呼吸更加顺畅;	10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 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18	潜水电脑表	2、潜水电脑表为中文界面,蓝牙传输; ★3、快速充电(1小时充电可达 85%电量)。防水深度≥100米; ▲4、支持水肺、自由潜水、高氧(21-56%)、仪表四种模式。重量≤ 95 g;	16
		5、潜水日志存储高达200+。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 │检测报告;	
19	水下推进器	2、长宽高主体直径≤790mm*407mm*338mm*200mm, 不含电池重量≤11.5kg; 3、最大静推力≥ 120N, 最大深度≥40M, 最大速度≥ 50米/分钟,连续通电使用时间>60 分钟。	1

20	水下红外夜 视仪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结构紧凑,适用于多种用途,既可以头戴也可以手持,并且左右镜筒可上下独立翻转,可迅速翻起; ▲3、重量: ≤500g(不含电池),尺寸: ≤120mm(长)*130mm(宽)*100mm(高); 4、使用时间: 机身内部电池使用时间不低于10h; 外接电池盒使用时间不低于30h; 5、防水级别: 不低于IP68; 6、报警功能: 当电池电量低时,有指示灯闪烁提示报警,工作温度: ≥-30℃~50℃、储存温度:≥-50℃~60℃。	1
21	水下金属探 测仪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耐腐蚀,海水或淡水环境中均可使用,可探测金银铜铁铝等大部分金属; ▲3、同心圆形开放式搜索线圈直径≥20cm; ▲4、最大工作深度≥60m,重量≤2.4kg,检测器浮力接近中性,完全可折叠伸缩杆,可拆卸安装。	1

22	无电切割刀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主要功能:用于破拆熔度金属障碍物及玻璃障碍物; 3、可以在无电、无水、高空、野外等大型设备无法抵达的复杂环境下正常工作。利用内含药剂产生的化学能完成破拆,无须任何外加能源注入,无须任何辅助设备; ▲4、药筒:单根药筒有效工作时间≥60秒,保质期≥24个月; 5、电池容量:≥6500mAh; 6、切断直径≤22mm 建筑螺纹钢时间≤70秒; ▲7、切断 25mm*25mm*0.4mm 不锈钢方管≤5秒; ▲8、在 1mm 厚钢板上切割 500mm 长的缺口≤70秒; ▲9、在 3mm 厚铝合金板上切割 500mm 长的缺口≤70秒; ▲10、在 6mm 厚铝合金板上切割 200mm 长的缺口≤70秒; ▲11、破拆厚度≥15mm 平面钢化玻璃≤70秒; ▲12、破拆厚度≥26mm 中空钢化玻璃≤70秒; 13、总重量:≤800g; 14、产品配置:药筒10支、激发手柄1个、护目镜1副、电池1个、防护手套1副、使用说明书1份、充电器1个、手提包/箱1个; 15、提供使用说明书。	2
23	金属弧水陆切割器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适用于陆地和水下切割;可切割钢板、铜板、钢筋、圆钢、钢缆、不锈钢铝、合金钢轨、高铁玻璃、钢化玻璃等; ▲3、氧气瓶容量≥6.8L,可持续使用不少于10根金属弧燃烧棒(直径不小于8mm);燃烧最高温度≥6000摄氏度,单根燃烧时间≥60s; 4、连续成功点火次数≥200次; 5、氧气连续使用时间≥200min; 6、由外携箱,背托,切割枪,锂电池(含充电器),点火棒,护目镜,电源线,氧气瓶,气体减压阀总成,防护手套,金属弧燃烧长棒,短棒等组成;	1

24	水下电焊切割机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主要功能:适用于陆地和水下切割多种金属材料; 3、提携背负均可,便于携带; 4、碳纤维氧气瓶容量:≥6.8L; 5、燃烧最高温度:≥6000℃,单根燃烧时间≥1min; ▲6、电池规格:可充电锂电池,带电量显示模块;一次充电可点燃不少于60根金属弧燃棒; 7、接口:所有的气体和电源接口为快接式接口,安装减压阀无需工具; ▲8、割枪内置气量调节开关,能够调节用气量,无需调节减压阀; 9、具有应急点火源,可潜水作业; 10、整套设备包含:外携箱1个,背托1个,割枪1个,锂电池1个(含充电器),点火棒1个,防护镜1副,电源线2根(含快接头),碳纤维氧气瓶1个,气体减压阀总成1套(含减压阀、氧气输出管、气压表),防护牛皮手套1副,直径8mm的金属弧燃烧长棒10根(70cm,含棒筒),短棒20根(50cm,含棒筒)。	1
25	水下起吊工 具组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可应用于潜水打捞、水下检测、水下安装过程中的人员自救,符合IMCA D016《水下空气提升袋》要求; 1.2装备构成:整套设备配备2个≥12L气瓶和2条气瓶用快插管(长度≥20米),满足充气使用。水上充气装置2套、水下充气装置2套、数字潜水联表2套、PP合成附件箱2只。浮袋浮力≥0.25吨:数量2个;浮袋浮力≥0.5吨:数量2个; ▲3、浮力袋由高强度PVC涂层布制成,强度≥5000N/5cm;(须有佐证材料) 4、工作环境:可用于海水、淡水,浮力袋的吊带、卸扣、吊环等必须有工作强度标志,浮力袋必须配有过压防爆安全阀,安全阀打开压力为16-24kPa,同时也可以手拉排气,浮力袋应在显著位置标明工作载荷、序列号、生产日期、制造商信息,浮力袋上应配置单独放置充气气瓶的口袋; 5、浮力袋顶部和底部应各配≥2个起吊环;且浮袋底部配备固定锁链,用于打捞时,将浮袋与被打捞物固定;	1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6	充气式救生 浮板	★2、采用EVA泡沫材料或同等质量材质制成,底部光滑、正面有防滑面; ★3、长度≥190cm,宽度≥90cm,重量≤10kg,水上漂浮载重≥150kg,前端≥3个挂绳孔,配 有牵引拉绳。	16

第十三包

序号	装备名称	参数	数量
1	単兵携行包(箱)	1、主要功能:主要用于单兵紧急救援使用(配备72小时物资); 2、技术要求:符合人体功能学设计,内部产品分袋放置; ★3、睡袋面料防水、透气,规格长度≥2.2m,宽度≥85cm,保暖填充物为鹅绒,含绒量≥80%,填充量≥1.5kg,蓬松度≥550,舒适室外温度≤−18℃,极限室外温度≤−30℃,配套高强度防水抗撕裂收纳袋,双面拉链; 4、帐篷为双层,由内帐(设透气网纱)、外帐和铝杆组成,可满足1~2人野外四季住宿,防风防雨防雪,搭建操作简单,便于携带,防撕裂、防水,也可优于上述材质,支架为高强度轻质铝合金支架;(帐篷颜色橘红) 5、防潮垫(带枕头),尺寸长度≥1.9m、宽度≥0.6m,厚度≥2cm,配备收纳袋,可折叠放入收纳袋; 6、LED宿营灯1个,体积小、便于携带,内置锂电池(≥20000mah)且可双向快速充电,连续稳定照明时间≥11h,可满足阅读照明; ★7、背囊容积90L±10L,TCS或CR+TR背负系统+超轻铝合金支架,背包主料为杜邦尼龙材质,背带材料为高纤涤纶,背包底部采用耐磨防水、防潮面料,重量≤2.2kg;(背囊颜色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承重≥60kg; 8、指南针:罗盘式军用指南针,具有夜视功能,有防护盖; 9、雨衣:超轻防暴雨雨衣,接缝压胶,门襟魔术贴+拉链设计,袖口松紧设计,口袋防雨防盗设计,腰部松紧设计,后背设计隐藏式独立背包仓方便排汗,帽子网状内衬+松紧带固定设计,外层采用防水透气面料,内衬防水布+透气网设计; 10、急救包:包含常用药品和急救(云南白药急救包)用品(所有药品必须为当年生产,且使用期限≥2年);	100

		11、便携式多功能刀具: 规格≥9mm,不锈钢材质,红色光面纤维塑料,有≥15种功能; 12、水壶容量≥1.5L,保温水壶,双层304食品级不锈钢,带独立杯盖和小碗设计,沸水24h保温≥50℃; 13、简易洗漱用品:含牙刷、牙膏、梳子、洗发水、洗浴液; 14、其他物品:放大镜、反光镜、温度计高能量自热即食食品、饮用水、蚊虫药、防静电内衣裤、袜子、折叠拖鞋等; 15、需提供涂装方案供用户参考; 16、其他要求:包内配物品清单:军用指南针,防潮垫、睡袋、单兵帐篷、急救包、军用水壶、饭盒(含刀叉勺)、简易洗漱用品:含牙刷、牙膏、梳子、洗发水、洗浴液、哨子、LED灯、放大镜、反光镜、温度计、口哨、指南针、密封舱,高频口哨、手电筒、雨衣、水质净化片、高能量自热即食食品、饮用水、蚊虫药、防静电内衣裤、袜子、折叠拖鞋等。	
2	航空运输箱	1、主要功能:用于消防装备的储存; 2、技术要求:重量:≤30kg,载重量≥100kg;壁厚:4.5—5mm; 3、其他要求:外部尺寸长*宽*高:1200*800*600mm,多个箱体可无缝叠加存放、运输。采用304 不锈钢锁扣,无毒无味、具备防水、强韧抗拉、耐腐蚀、耐氧化、抗强冲击、缓冲减震等功能; 箱体合页不少于5个,搭扣不少于10个,左右各2个把手;每个箱子配备不少于3个可拆装挡板(符合箱体内尺寸),用于箱内固定,防止物品震荡等。箱子一侧安装2个一体轮子,不影响堆叠 ,另一侧有把手可以拖行。 4、箱体至少提供3种颜色,具体颜色数量根据需求定制。	100

3	净水设备	★1、符合住建部CJ94-2005直饮水水质标准,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 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系统由净水模块和汽油水泵模块组成; ▲3、净水模块采用陶瓷微滤结构,滤芯孔径≤1微米; ★4、去除率指标: (1)净水设备细菌去除率≥95%; (2)原生动物去除率≥95%; (3)土生克雷伯氏菌去除率≥95%; (4)铜绿假单胞菌去除率≥95%; (5)伤寒沙门氏菌去除率≥95%; (5)伤寒沙门氏菌去除率≥90%; (6)大肠杆菌去除率≥95%; 5、每套配备滤芯数量≥4根; 6、可适应水温5~60℃,净水流量≥4L/min; ▲7、汽油机水泵; (1)静态吸程≥5m; (2)功率输出≥2kW; (3)转速为≥3000 r/min; (4)油箱容量≥2L; (5)进水压力≥3kg/cm²; 8、配备两个抗震防水箱,模块化运输; ▲9、防尘防水≥IP44 11、总重量≤100kg; 12、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6
---	------	---	----

4	便携式推车	1、主要功能:消防员运送物资; 2、可载人电动升降,可坐可折叠; 3、平板尺寸≥2m*1m;护栏采用加厚方管;(护栏可拆卸) ★4、电机≥1500w;可拆卸电瓶≥60v;电池续航≥40km,5块同款备用电瓶; ▲5、升降高度≥1.5m; 6、爬坡角度≥30°; ★7、载重≥1t;升降载重≥0.5t; 8、可一键升降及悬停; 9、其他要求:配备电源钥匙开关、电量、充电显示和充电设备;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26
---	-------	--	----

第十四包

序号	装备名称	参数	数量
1	AED 除颤仪	▲1、符合GB9706.8-2009《医用电器设备 第2-4部分:心脏除颤器安全专用要求》标准要求;提供国家级医疗器械检测报告;供应商应取得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整机重量(含电池)≤3.0kg,设备具备便携把手,具备便携性; ▲3、具备良好的抗冲击性能,机器六面均可承受≥1.5m跌落冲击; 4、防护级别≥IP55; 5、工作温度范围至少满足-5℃~50℃,工作湿度范围至少满足5%~95%非冷凝,工作海拔高度范围为-380m~+4500m; ★6、采用双相波技术,双相指数截断(BTE)波形,波形参数可根据病人阻抗进行自动补偿; 7、成人最大能量可支持360J; ▲8、从开机到200J放电准备就绪用时≤7s,开始AED分析到200J放电准备就绪时间≤5s; ▲9、电极片与机器配套,有明显的指示粘贴部位标记,粘贴无效时有语音提示。备用状态时电极片不可裸露,取用AED过程中不得散落,电极片有效期≥5年; 10、主机上有电极片粘贴位置动画提示,有电极片有效期自检功能和电极片过期提示; ▲11、可自动识别成人、小儿电极片,并根据电极片类型自动选择对应的除颤能量,支持成人/小儿患者类型快速一键切换,可根据病人类型自动切换提示信息、除颤能量和CPR按压模式;	30

		12、提供智能语音播报。设备根据急救人员响应速度,智能提示急救人员除去病人的衣物、粘贴电极片;			
		— 400万; ▲13、至少可支持350次200J除颤治疗或200次360J除颤治疗;			
		14、可检测电池低电量并给出报警提示;			
		▲15、不小于7英寸彩色显示屏,分辨率不小于800×480像素,支持显示ECG波形,支持动画指导用户执行急救操作;			
		16、设备能自动调节屏幕显示亮度,自动调节语音播放音量;			
		▲17、CPR按压模式支持配置30:2、15:2和仅按压模式,在CPR仅按压过程中持续提供操作指导和			
		刺余按压次数提示。			
	▲18、设备的内部存储容量不小于1GB,可存储不少于1000份自检报告;				
		19、具备录音功能,可保存不少于60分钟抢救现场录音;			
		20、可存储ECG波形数据、事件数据、录音数据、急救数据(须有急救时间、CPR 持续时间、放 电次数等要素)、录音数据等;			
		21、支持USB接口,可通过外部USB闪存设备导出抢救记录数据;			
		22、配置包含自动体外除颤器、一次性免维护不可充电电池、≥5套一次性电极片、用户手册、 快速操作指南;			
		★1、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送风量≥45L/min;			
		3、主要功能:用于保护(3-8岁)儿童免受有毒化学或者其他有毒气体侵害;			
2	婴儿呼吸袋	4、提供呼吸保护、救助婴儿脱离灾害事故现场;	12		
		5、全密闭式,设备包括头罩、滤毒罐、电动送风机等;			
		6、技术要求: 电源: 充电式锂电池,使用时间≥ 4h;			
		7、尺寸(长*宽)≥65*30cm,额定电压:≥9 VDC。			